



云南能投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LTD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披露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满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则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代进能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行业波动风险、气候条件变化风险、电力市场竞争风险、重大自然灾害风险、天然气市场开发缓慢风险、安全环保风险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战略投资与证券事务部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云南能投/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盐化	指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云南省国资委	指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投集团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能投集团/能投集团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绿能集团	指	云南省绿色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	指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投化工	指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天冶化工	指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财务公司	指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天勐公司	指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盐业公司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昆明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普洱制盐分公司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一平浪盐矿	指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一平浪盐矿
天然气公司	指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原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能投滇南	指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能投滇中	指	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富民丰顺	指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能投华煜	指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宣威公司（宣威丰顺）	指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原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昭通公司（昭通丰顺）	指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原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通麓燃气	指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曾用名云南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马龙公司	指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姚公司	指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会泽公司	指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泸西公司	指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公司	指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会泽公司 100%的股权、马龙公司 100%的股权、大姚公司 100%的股权以及泸西公司 70%的股权
四家风电公司	指	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能投	股票代码	00205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云南能投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E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满富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政良	刘益汉
联系地址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
电话	0871-63127429 63126346	0871-63151962 63126346
传真	0871-63126346	0871-63126346
电子信箱	310944181@qq.com	597541817@qq.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2 年 3 月 23 日、4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领取了由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完成公司经营范围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225,238,342.49	1,057,919,232.23	1,067,627,816.17	1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6,306,070.87	127,970,065.14	127,852,182.71	3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023,155.20	122,793,203.74	122,675,321.31	3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2,468,362.17	108,862,210.94	106,912,400.31	239.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17	0.1682	0.1680	37.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17	0.1682	0.1680	37.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3.03%	3.02%	0.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0,188,440,520.10	9,831,039,393.36	9,826,381,887.86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75,232,791.21	4,415,014,989.53	4,412,567,936.27	3.6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解释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按照规定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并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7,630.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2,704.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80,644.71	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343.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63,46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10,255.34	
合计	14,282,915.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行业发展情况

1. 新能源行业

能源清洁低碳转型步伐加快。数据显示，2014 年以来，我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累计降低 20%，以年均约 2.9%的能源消费增长支撑了 6.2%的国民经济增长。能源消费结构明显优化，煤炭消费比重从 2014 年的 65.8%下降到 2021 年的 56%，年均下降 1.4 个百分点，是历史上下降最快的时期；清洁能源消费比重同期从 16.9%上升到 25.5%，占能源消费增量的 60%以上。

能源领域有效投资力度不断加大。2022 年上半年能源重大项目的投资同比增长 15.9%。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量较快增长，和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20.3%、7.8%和 13.5%。原油、天然气的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4%和 4.9%。原煤产量同比增长 11%。截至 6 月底，全国统调电厂电煤的库存超过 1.7 亿吨，同比增长 51.7%。

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稳步扩大。2022 年上半年，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新增装机 5475 万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 80%，成为发电新增装机主体。其中，水电新增 941 万千瓦、风电新增 1294 万千瓦、光伏发电新增 3088 万千瓦、生物质发电新增 152 万千瓦，分别占全国新增装机的 13.6%、18.7%、44.7%和 2.2%。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 11.18 亿千瓦。其中，水电装机 4.0 亿千瓦（其中抽水蓄能 0.42 亿千瓦）、风电装机 3.42 亿千瓦、光伏发电装机 3.36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装机 3950 万千瓦。6 月份《“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印发，我国可再生能源将由能源电力消费增量补充转为增量主体，由政策驱动发展转为市场驱动发展。可再生能源实现跨越式发展，为实现“双碳”目标提供重要支撑，将促进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

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稳步增长。2022 年上半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 1.25 万亿千瓦时。可再生能源持续保持高利用率水平。2022 年上半年，全国主要流域水能利用率约 98.6%，较上年同期提高 0.2 个百分点；全国风电平均利用率 95.8%，较上年同期降低 0.6 个百分点；全国光伏发电平均利用率 97.7%，较上年同期降低 0.2 个百分点。

风电建设和运行情况。2022 年上半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 1294 万千瓦，其中陆上风电新增装机 1206 万千瓦、海上风电新增装机 27 万千瓦。从新增装机分布看，“三北”地区占比约 72.5%，中东部和南方地区占比约 27.5%。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 3.42 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累计装机 3.16 亿千瓦、海上风电累计装机 2666 万千瓦。

2022 年上半年，全国风电利用小时数 1156 小时，利用小时数较高的省区中，福建 1599 小时、四川 1309 小时、黑龙江 1270 小时。上半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率 95.8%，同比降低 0.6 个百分点；青海、新疆风电利用率同比显著提升，分别达到 93.5%、93.8%，同比分别提升 5.3 个、1.5 个百分点。

光伏发电建设和运行情况。2022 年上半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 3088 万千瓦，其中，光伏电站 1123 万千瓦、分布式光伏 1965 万千瓦。截止 2022 年 6 月底，光伏发电累计装机 3.36 亿千瓦。从新增装机布局看，装机占比较高的区域为华北、华东和华中地区，分别占全国新增装机的 27%、27%和 20%。

2022 年上半年，全国光伏发电利用小时数 623 小时，同比增加 7 小时；利用小时数较高的地区为东北地区 819 小时、西北地区 694 小时，其中利用率最高的省份为黑龙江

879 小时、吉林 834 小时。上半年，全国光伏发电利用率 97.7%，同比降低 0.2 个百分点。

2. 盐行业

盐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也是化学工业的基础原料，广泛应用于化工、轻工、纺织印染、冶金、食品加工等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我国是全球原盐产能和产量最大的国家，总体上现有食盐产能大于消费需求量，存在一定程度的供大于求，随着食盐产品价格放开，食盐零售价格总体呈上涨趋势，行业资源向综合竞争力强的大型企业集团聚集，产业集中度正逐步提高，因此产销一体、渠道掌控能力较强的企业应对挑战的能力更强。

自食盐专营体制改革以来，我国盐行业经营环境已发生深刻变化，食盐质量安全得到保障，食盐政府储备和企业社会责任储备制度基本建立，食盐品种日益丰富，食盐定点企业间通过各种方式积极探索新经营模式，全方位整合营销策略，市场活力进一步释放。随着民众生活条件的提升，中高端食用盐的消费需求在全球范围呈上升趋势，食盐产品高端化趋势明显，消费偏好呈现健康导向。与“海外发达国家中高端食盐市场占比约 8%-10%”相比较，我国中高端食用盐消费刚刚起步。

我国的原盐消费去向显示，我国是全球重要的盐化工生产大国，70%左右的原盐用于盐化工，周期性较为明显。因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转型要求，推动了新能源加速发展，提出探索以钠离子电池为核心的新能源发展路径，促使近年来盐化工行业发展势头强劲，其中锂电和光伏是纯碱需求的两大拉动来源，2020 年以来，落后产能逐步退出及下游市场需求拉动，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使得两碱行业开工率提高，预计两碱行业将维持高位盘整态势。

党中央提出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决策，为盐行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十四五”期间，盐业需求量最大的两碱行业产能会更加趋于合理，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将进一步优化，给盐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和更大挑战。随着人民群众生活需求多元化、多层次、健康化趋势和消费结构的升级，也为盐业发展带来了新的发展机会，此外，“双碳”目标倒逼制盐企业满足能耗“双控”要求，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根据中国盐业协会《盐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2021-2025）》“十四五”末，根据市场需求，全行业原盐产能力争控制在 12500 万吨以下，保持市场供需基本平衡，防止产能过剩。

3. 天然气行业

2022 年上半年我国天然气生产保持稳定。1-6 月份，生产天然气 109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4.9%。进口天然气 5357 万吨，同比下降 10.0%。据统计数据显示，2022 年 1-6 月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约为 1818.5 亿立方米，比去年同期下滑 0.46%。今年供暖季结束后，城燃需求减弱，叠加疫情及高气价影响，下游用户开工较低，加气站及工业需求跟进不足，多重因素导致国内表观消费量出现走跌。

管道建设趋势向好。根据行业统计数据，截至 2021 年底，国内建成油气长输管道总里程累计达到 15.0 万千米，其中天然气管道里程约 8.9 万千米、占比 59.33%。2021 年，新建成油气长输管道总里程约 5414 千米，其中天然气管道新建成里程约 3126 千米、较 2020 年减少 1858 千米。这是由于 2021 年新建天然气管道主要为支线和互联互通型管道项目，而同期新开工大型干线管道工程建设周期较长，因此当年新建成管道里程出现一定程度下滑。考虑到“双碳”目标及能源转型相关政策的推动因素，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加快建设，后续几年随着天然气干线管道以及沿海 LNG 接收站配套外输管道等工程的建设，输气管道建成里程将保持较快增长态势。

储气库建设加快推进。根据行业统计数据，截至 2021 年底，我国累计在役储气库（群）15 座，形成储气调峰能力超过 170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超过 15%，占 2021 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的 4.5%以上，天然气调峰和稳定供气能力进一步增强。

多家省级天然气管网公司融入国家管网。继 2020 年广东、海南、湖北等省级管网融入国家管网集团以后，2021 年 1 月，国家管网集团与湖南省政府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将尽快完成湖南省级天然气管网平台整合，成立国家管网集团湖南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2021 年 4 月，国家管网集团与福建省政府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同意成立国家管网集团福建省管网有限公司，福建省网以市场化方式融入国家管网。2021 年 6 月，国家管网集团与甘肃省省政府签署合作协议，双方成立国家管网集团甘肃省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作为甘肃省天然气管网的唯一建设运营主体。截至 2021 年底，国家管网集团已与多个省份签署合作协议建立省级管网公司，天然气“全国一张网”全面铺开。国家管网集团挂牌成立后陆续接管三大石油公司下属的油气基础设施相关资产，油气行业“X+1+X”的格局初步形成。此后，国家管网集团按照《石油天然气管网运营机制改革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积极引导和推动省级天然气管网公司以全部融入或部分融入的形式融入国家管网集团。省级管网公司成立后，将有效减少该地区天然气管输层级中的“省级管网”环节，有效助力天然气“全国一张网”范围内的集约高效输送，不断释放油气改革红利，促进国家管网集团与各省级管网之间协同、健康发展。

（二）主要业务

报告期公司深耕“绿色食品”及“绿色能源”领域；主营业务涵盖盐、风电、天然气三大板块，包括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及风力发电等。下辖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七家子公司。

（三）主要产品及用途

1、盐业

食盐，又称餐桌盐，是人类生存最重要的物质之一，也是烹饪中最常用的调味料。

工业盐，工业用途广泛，是化学工业的最基本原料之一，被称为“化学工业之母”。基本化学工业主要产品中的盐酸、烧碱、纯碱、氯化铵、氯气等均是以工业盐为原料生产。此外，工业盐还可用于有机合成工业、建筑业、日用化工、石油石化、无机化工以及硬水处理、公路除雪、制冷冷藏等方面。

芒硝，别名硫酸钠，是硫酸盐类矿物芒硝经加工精制而成的结晶体。可以用来提取硫酸铵、硫酸钠、硫酸及硫化钠等化工原料，还是制造洗衣粉的重要原料。

日化盐，公司开发了“艾肤妮”牌全系列多品种多功能日化盐，主要用于个人日常护理，包括洗发盐、洗手盐、沐浴盐、足浴盐、按摩浴盐等。

2、天然气

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高效能源，主要用于工业燃料、天然气发电、工艺生产、天然气化工工业、城市燃气事业、压缩天然气汽车等。

3、电力

利用风力发电，把风的动能转为电能。风能作为一种清洁的可再生能源，蕴量巨大。利用风力发电具有清洁，环境效益好；可再生，永不枯竭；基建周期短；装机规模灵活的特点。

（四）主要经营模式

1. 盐业

详见下述“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天然气业务

(1) 天然气销售

① 采购模式

公司向上游供气商采购管道天然气，价格在基准门站价的基础上根据供、用气量的供求关系浮动；LNG、CNG 向气源供应商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随行就市。

② 储存及配送模式

天然气支线管网建成后，管道天然气由公司支线管道输送至支线分输站或末站，再由管道输送至各下游城市门站，经计量、调压、加臭后进入城市高、中、低压管道，最终提供给下游用户。此外，支线管道天然气还将通过专线输送的模式提供给一些大工业用户。

采购的 LNG 通过槽车运输并储存至 LNG 气化储备站储罐内，通过气化装置气化为气态天然气后，经计量、调压、加臭后进入城市高、中、低压城市管道，最终提供给下游用户。此外，部分 LNG 输送至加气站用于天然气汽车的加气。天然气昭通公司采购的天然气直接通过城市高、中、低压城市管道提供给下游用户。

公司在玉溪、曲靖等规划建设天然气应急储备中心，一方面，为未通管道气的区域提供气源；另一方面，在下游用气低谷时，将支线管道内的天然气液化并储存至储备站的大型储罐内，当用气高峰时再将储存的 LNG 气化输送至城市门站，从而在不依托上游管道的情况下发挥应急调峰功能。

③ 销售模式

公司将采购的管道气、LNG、CNG，通过支线管道、门站、城市管网、储配站等，销售给工业用户、居民用户、商业用户、加气站等用户。

(2) 入户安装服务

对于居民用户，主要通过和房地产开发商合作，委托第三方开展设计工作，实施管道施工和燃气设备的安装。在工程施工前向房地产开发商收取部分工程款，待安装工程通过质检验收后再收取剩余款项。

对于工业用户，通过与用气企业签订安装合同，根据用户的用气地点、用气规模等因素委托第三方开展设计、施工安装并收取费用。

3. 风电业务

详见下述“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五)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来源于盐业和清洁能源业务，经营状况与社会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上下游发展情况息息相关。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十四五”战略发展目标，锚定年度经营任务，敏锐捕捉市场机遇，积极应对外部变化，经营业绩稳步提升。盐板块，抢抓工业盐市场机遇，主动调整客户结构，实现产销两旺、量价齐升；精心布局食盐市场化改革，创新营销模式、强化品牌建设，市场份额持续巩固。风电板块积极克服风资源不佳等不利条件，提升风电场运维管理水平，强化电力市场化营销，高效推进增量风电项目建设，谋划开拓增量资源，不断夯实绿色能源发展后劲。

报告期公司天然气板块重点项目稳步推进，产供储销体系不断健全，但受国际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全球天然气供给紧张，国际天然价格高位运行，面对上游气源紧张、气源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天然气业务主要产品销售毛利受到较大负面影响，天然气公司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 3,618.40 万元，影响公司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1,900.02 万元。下半年天然气公司在努力做好气源采购、做好运维成本控制的同时，将进一步强化市场行情研判、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努力拓展新增客户及用气量，对存量重点客户努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为重点客户按计划用气创造条件，对增量客户加强沟通衔接，制定尽可能准确的供气方案、计划，综合上述种种措施，力争下半年亏损不发生较大增幅。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1、经营模式

公司所属风电项目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的项目开发、建设及运营。在项目开发阶段，由项目公司负责所在区域的项目开发；在项目建设阶段，由项目公司组织实施，包括风机设备的采购和招标，以及其它相关设备、材料及工程施工的采购和招标；在项目运营阶段，由项目公司负责风电场的运行、维护和检修。风电项目公司运营的风电场通过将自然风能由风机机组转化为电能，随后经过升压输送至电网。将生产的电能销售给电网公司的电力收入是根据单位上网结算价格与供应电网公司的电量计算得出，扣除生产经营的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

2、主要经营区域电力生产、销售状况及发展趋势

截至 2021 年末，云南省全口径装机为 1.06 亿千瓦，其中水电 0.78 亿千瓦，火电 0.15 亿千瓦，风电 0.088 亿千瓦，光伏 0.04 亿千瓦。省内用电方面，2021 年云南省全社会用电量 2138.25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5.63%，受用电需求持续增长发电能力不足的制约，2021 年省内不得不开展有序用电，从用电结构上看，2021 年全省第一产业用电量 22.7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2.76%；第二产业用电量 1534.1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20%；第三产业用电量 28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2.50%；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296.2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43%。预计云南省用电需求持续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2022 年下半年四家风电公司电价较同期有望小幅增长。

“十四五”时期将是我国碳达峰的关键期、窗口期，将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适应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新型电力系统，在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战略的指引下，全省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创新能力、治理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但随着绿色铝材、硅材一体化项目陆续投产，未来省内用电将大幅增长，全省电力供需形势将面临反转，由“供大于求”向“供给不足”转变。近年来，为保障我省能源安全，支撑经济社会发展，云南省出台了一揽子能源政策：

2020 年 9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能源局联合印发了《云南省在适宜地区适度开发利用新能源规划及配套文件的通知》（云能源水电[2020]153 号），在适宜地区适度开发利用新能源规划，在曲靖、红河、文山区域的风电规划装机规模为 800 万千瓦，在昆明、昭通、楚雄区域的光伏规划装机规模为 300 万千瓦。公司投资建设的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永宁风电场共计 157 万千瓦风电项目均属于上述云南省“8+3”新能源规划项目。

2021 年 9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能源局又联合印发了《“保供给促投资”新能源项目实施计划和计划的通知》（云能源水电[2021]210 号），组织实施 445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公司投资建设的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项目属于上述项目“保供给促投资”新能源项目。

2022 年 3 月 24 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光伏发电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旨在进一步规范光伏资源开发管理，坚持绿色发展、安全发展、智能发展，切实解

决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加快推进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接网和消纳，实现未来 3 年新增新能源装机 5000 万千瓦的目标。

2022 年 4 月，云南省能源局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十四五”规划新能源项目配套接网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提出按照 2022-2024 年每年开工 2000 万千瓦新能源并留有裕度的原则，编制完成新能源项目接入系统方案(包括建设序)，同时提前修订电网建设规划，加快新能源配套接网工程前期工作和建设，确保未来三年新增 5000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全额消纳。

2022 年 6 月，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印发云南省 2022 年度省级重大项目清单和云南省 2022 年度“重中之重”项目清单的通知》（云发改投资〔2022〕587 号），红河州永宁风电场被列入云南省 2022 年度“重中之重”项目清单，会泽金钟风电场、马龙通泉风电场、红河州永宁风电场被列入云南省 2022 年度省级重大项目清单。

2022 年 5 月 12 日，云南省发改委、云南省能源局发布《关于征求云南省省级统筹连片光伏资源市场化配置方案意见建议的函》。文件提出，按照集中开发、规模化开发原则，以光伏资源丰富的县（市、区）为划分基础，形成省级统筹管理的 19 个连片光伏资源区，总规模为 3639 万千瓦，涉及 12 个州（市）中的 38 个县（区、市）。文件还提出了市场化竞争配置企业基本条件：同一集团公司下属各企业参与配置规模不得超过 19 个连片光伏资源区总装机规模的 30%，获配规模不得超过资源区总规模的 25%。

2022 年 6 月 15 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出台《云南省绿色铝产业发展三年行动（2022—2024 年）》和《关于支持绿色铝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文件明确，为贯彻落实云南省产业强省三年行动，深入推进绿色能源与绿色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打造绿色铝产业集群，建设中国绿色铝谷，要打造形成绿色低碳、集聚集约、链条完备、创新引领、竞争力强的国内一流、世界领先光伏产业集群。到 2024 年，全省光伏产业链加快向终端延伸，力争高效电池片产能达 100GW/年以上、高效组件 20GW/年以上。

2022 年 6 月 15 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印发《云南省光伏产业发展三年行动（2022—2024 年）》和《关于支持光伏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文件明确全省光伏产业布局为：将曲靖打造成为光伏产业核心区，推动保山、楚雄、丽江、昭通等重点地区实现错位发展，带动大理、德宏、昆明、红河等具备发展潜力及配套能力的地区协同发展，形成“1+4+4”光伏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背景下，公司紧抓云南省“绿色能源牌”战略机遇，聚焦风力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电力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按照“做好存量，争取增量”的方式，通过自建、并购等多种手段相结合，形成“运营一批、开发一批、储备一批”的新能源发展新格局，促进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做大做强。

3、报告期内新能源补贴情况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及能源局于 2012 年 3 月联合颁布的《关于印发〈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2】102 号）的相关规定，四家风电公司所属风电场可再生能源补贴及线路补贴已纳入财政部第四、第六、第七批次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四家风电公司共计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1.5 亿元，报告期内未收到国家财政部发放的可再生能源补贴。

2022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收到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合计 171,988,664.04 元，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所属风电公司获得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4、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产能投建、扩张以及资产收购进展及未来规划情况

根据公司“十四五”规划，至“十四五”末（2025 年），公司将力保实现绿色能源板块装机规模 513 万千瓦，其中风电 259 万千瓦、光伏 254 万千瓦。

2021 年 6 月 23 日、7 月 13 日，经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项目。2022 年 1 月 18 日、2 月 11 日，经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同意全资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宁风电场项目。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一期工程项目、永宁风电场装机规模合计 1450MW，其中通泉风电场项目已于 3 月 10 日正式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顺利完成首台 6.25 兆瓦风电机组吊装，标志着项目建设完成重大节点目标，为项目后续并网发电打下坚实基础，目前升压站综合楼、35kV 配电室等房建工程已封顶，正在开展设备安装；金钟风电场一期项目已取得核准，截止目前项目环评、安评、矿压、节能等相关前期专篇工作已完成，正在办理林业报批手续；永宁风电场项目已取得核准，截止目前项目环评、安评、矿压、节能等相关前期专篇工作已完成，正在办理林业报批手续。

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工程装机规模为 50MW。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省楚雄州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2] 740 号）。

2022 年 8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金钟风电场二期项目核准的批复》（云发改能源〔2022〕870 号）。

与此同时，公司与华宁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华宁县光伏项目投资开发协议书》，同意公司投资开发山后光伏项目（含原葫芦地光伏项目）、大龙潭光伏项目、路脉喜光伏项目，总装机 8 万千瓦；公司通过竞争性比选中标新平县雨龙寨光伏项目、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合计装机规模约 10 万千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云南省内最大的盐业企业，同时也是国家授权云南省唯一的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和云南省政府授权唯一经营合格碘盐的企业。随着盐改的持续深入推进，市场将逐步实现完全开放，行业竞争加剧，各省盐企均面临不进则退的竞争压力。公司在行业中具备的竞争优势：

一是资源优势。云南是中国历史上重要的井矿盐产区之一，原盐资源总量达 735.7 亿吨，氯化钠（NaCl）保有储量位居全国第三。省内 4 个食盐定点生产企业昆明盐矿、普洱制盐分公司、一平浪盐矿、乔后盐矿全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所拥有，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盐矿品质优良、矿床厚、矿层含盐率高、盐层品位高，具备优质资源的内在和外部条件，具有较好的产业开发价值。

二是品牌优势。公司旗下现有“白象”系列食盐产品和“艾肤妮”系列日化盐产品。“白象”、“艾肤妮”连续多年被评为“云南省著名商标”、“云南名牌产品”；白象牌食盐荣获第 16 届、第 18 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白象牌磨黑钙盐荣获第 21 届

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金奖；2017 年 6 月，获得国家质监总局颁发的生态原产地产品保护（PEOP）证书，成为盐行业首家获得 PEOP 证书的食盐企业，2021 年磨黑钙盐入选全国升级消费品名单，是 2021 年云南省唯一入选全国升级消费品名单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品牌建设，“白象”知名度、美誉度日渐提升，品牌竞争力不断增强。

三是技术优势。公司精制盐主要生产装置采用盐硝联产真空制盐——五效蒸发工艺技术，是目前国际上先进的制盐生产技术。五效真空制盐装置具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减少排放等特点。

四是研发创新优势。公司拥有专门的研发机构和研发团队，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和“昆明市盐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利于公司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十四五”期间，云南盐业将充分利用云南省丰富的资源优势，区位优势，产销合一优势，在稳定巩固现有经营局面的基础上，加大科技创新和产品研发，打造具有标杆效应的“绿色生态”盐产业链，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进一步做优做强盐产业。

品牌运营情况

2022 年，公司持续深化品牌建设，品牌传播方向及工作重点、以“普洱盐”为重点，整合各项资源，强化普洱盐新品形象，建立消费者认知与沟通。

品牌传播推广方面，聚焦品牌形象体系、推广资源配置，于 2022 年 3 月 5 日完成普洱盐新品上市线上发布会。3 月 15 日，开展《白象盐 坚守品质每一天》线上直播，向消费者传递科学用盐理念，科普用盐知识及溯源使用方法。

为持续做好“白象牌”普洱盐品牌建设推广工作，深化“白象牌”普洱盐高端品牌认知，延续市场培育，深化“白象牌”普洱盐高端生态健康的品牌基因，在原产地提高品牌宣传推广力度，打造云南绿色食品代表和普洱第二张世界名片。

品牌优势。公司旗下现有“白象”系列食盐产品和“艾肤妮”系列日化盐产品。通过不懈努力，公司旗下“白象”品牌持续发展与进步。截止 6 月末，在 2022 年度中国品牌力指数 (China Brand Power Index, 简称: C-BPI) 食盐板块中，排名相较去年上升 1 位，位居第 6；在 2022 年度中国顾客推荐度指数 (China Net Promoter Score, 简称 C-NPS) 食盐板块中排名上升 2 位，位居第 3。

分类标准：公司的主要产品分类为食盐、工业盐、饲料用盐。分类标准为 GB 2721-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中分别为：食用盐、GBT 5461-2016 食用盐；GBT 5462-2016 工业盐；GBT 23880 饲料添加剂氯化钠。

主要销售模式

1. 食盐销售模式

报告期公司小袋食盐主要是通过配送商将产品配送至各类零售终端进行销售，全省配送商遍布各州市，可以覆盖从市级到乡镇的食盐配送服务；餐饮用盐、食品加工用盐主要是由公司直接销售。

公司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证书一览表

颁发机关：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持有单位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备案号)	有效期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0 日	YN0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滇中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0 日	YN00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0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滇北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0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1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0 日	YN01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0 日	YN0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玉溪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1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滇东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0 日	YN0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1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1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滇南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西双版纳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滇西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0 日	YN02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2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保山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德宏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3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3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YN0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	YN03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商标权属纠纷、食品质量问题、食品安全事故等情况且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问题。

2. 其它产品销售模式

为适应互联网发展趋势，满足消费者多元化购买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开设了京东白象牌旗舰店、淘宝云盐艾肤妮专柜、美团优选服务等社区团购渠道、微信小程序销售平台和抖音小店，形成了集合淘宝、京东、社区团购及微信小程序等一系列平台为主的线上销售网络，主要销售加碘盐、海藻碘盐、低钠盐、磨黑系列等食盐产品。

经销模式

适用 不适用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互联网发展趋势，满足消费者多元化购买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开设了京东白象牌旗舰店、淘宝云盐艾肤妮专柜、美团优选服务等社区团购渠道、微信小程序销售平台和抖音小店，形成了集合淘宝、京东、社区团购及微信小程序等一系列平台为主的线上销售网络，主要销售加碘盐、海藻碘盐、低钠盐、磨黑系列等食盐产品。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售价变动原因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受市场供求关系改善、国内化工行业景气度提升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工业盐价格较上一报告期上涨 42.59%，影响毛利增加 5,801.38 万元。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按照“集中管理、授权采购、分级采购”相结合的原则和要求，对原煤、卷膜、编织袋、纸箱、纯碱、碘等重要生产性物资进行重点管控，重要生产性物资、涉及公司全局性的生产物资和项目建设性物资的采购按照公司采购管理制度执行；具体采购由各单位按已审批的预算、计划，根据生产实际需要进行采购。	原煤、复合膜、编织袋、纸箱、纯碱等重要生产性物资	188,897,031.42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变动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

2022 年上半年，受国际局势和去年下半年“能耗双控”等国内因素的叠加影响，大宗物资原材料价格整体上涨。煤价居高不下，西南纯碱市场总体呈现先跌后涨态势。原煤价格同比上涨 32%，影响成本 3395.85 万元；纯碱同比上涨 54%，影响成本 325.12 万元；烧碱价格同比上涨约 49%，影响成本 95.11 万元。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精制盐主要生产装置采用热电、盐硝联产真空制盐-五效蒸发工艺技术，是目前国际上先进的制盐生产技术。五效真空制盐装置具有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节约能源、减少排放等特点。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变化等，按照“以销定产、以产保销，产销联动、双向促进”的原则开展生产。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	----	--------------	--------------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食盐	原材料	11,691,702.64	15.13%	10,628,605.53	13.97%
	人工成本	10,942,545.36	14.16%	13,477,000.27	17.72%
	折旧	6,488,665.13	8.40%	8,245,203.76	10.84%
	能源和动力	24,882,000.04	32.20%	17,705,655.43	23.27%
	制造费用	23,269,887.91	30.11%	26,017,457.05	34.20%
	合计	77,274,801.08	100.00%	76,073,922.04	100.00%

注：1.原材料指生产过程中所耗用的卤水、包装物等直接材料；

2.人工成本指生产车间的职工薪酬，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保费用、工会经费等；

3.折旧是生产车间的固定资产折旧费；

4.能源和动力指生产过程中耗用的原煤和电力；

5.制造费用指生产车间发生的办公费、水电费、物料消耗、安全生产费用、运输费、装卸费、劳务费等。

产量与库存量

食盐	单位	2022年 1-6月	2021年 1-6月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量	吨	139,058.66	135,975.37	2.27%	
生产量	吨	137,827.09	129,466.51	6.46%	
库存量	吨	49,574.24	49,853.68	-0.56%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新能源业务规模发展、快速发展优势

党中央作出碳达峰和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我国能源行业正加快向绿色低碳能源体系转型，云南省内风、光资源丰富，开发潜力较大，云南省着力打造“绿色能源牌”战略，在全省电力供应趋紧的背景下，新能源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公司紧抓战略机遇，积极践行国家和云南省能源发展战略，聚焦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按照“做好存量，争取增量”的方式，通过自建、并购等多种手段相结合，形成“运营一批、开发一批、储备一批”的新能源发展新格局，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规模、快速发展。永宁风电场、金钟风电场（含一、二期工程）、通泉风电场及涧水塘梁子风电场实施完成后，公司风电装机规模将得到大幅增加 1620MW，新能源业务占比将大幅提升，在新能源行业的市场地位也将显著提高，不仅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新能源企业属性，亦有利于公司未来新能源业务的进一步开展。

2、风电场建设、运营管理优势

自 2013 年开始，随着各风电厂陆续开始建设，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也在风电建设过程中逐渐积累了丰富的建设经验，形成了投资项目专业化管理，各电场从建设初期就以控制成本、提高质量及标准为核心，确保风电项目实际投资较计划金额减少，建设全程零安全事故等，泸西永三风电场在 2014 年度获得云南省政府颁发的云南省优质工程一等奖，充分体现了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在风电投资、建设方面的竞争优势。

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自风电场营运以来，积累了丰富的运维、管理和故障处理经验，所有风电项目截止目前均未发生过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等重大事故。同时，不断总结经验，技术创新，建立健全备品备件联合储备制度，培养和锻炼了一批专业运维技术队伍，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运行效率。四家风电公司所属项目风机可利用率、风机故障率在云南省内风电项目对标中各项指标良好，利润指标优秀。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

布 2019 年度电力行业风电运行指标对标结果，通过对电量指标和设备运行水平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数据公示及最终评审等程序，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海梁子风电场及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中山风电场从参评的 47 家发电集团、2172 家风电场中脱颖而出，大海梁子风电场被评为 2019 年度电力行业优胜风电场（AAAAA 级），大中山风电场被评为 2019 年度电力行业优胜风电场（AAA 级），展现了公司风电业务板块优异的资产管理能力和风电场运营水平。

3、资源优势

四家风电公司所属风电项目风能资源良好，2022 年上半年四家风电公司利用小时数 1,541.39 小时。与此同时，四家风电公司风机可利用率、风机故障率在云南省内风电项目对标中各项指标都表现良好，利润指标优秀。此外，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是云南省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的主力军，在新能源后续资源获取方面具有比较优势，能投集团全力支持公司做大做优做强新能源业务，集团中标的通泉风电场、金钟风电场、永宁风电场及大姚县涧水塘梁子风电场项目已交由公司执行，有利于公司迅速做大做强做优新能源主业，构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在资本市场的鲜明标识。

4、技术优势

四家风电公司始终将提高技术水平，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在设备技术方面：一是在设备选型上，包括风力发电机组、箱式变压器、主变压器、SVG（无功补偿装置）、GIS（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等发、输、变电设备，均采用具备较高的安全性、稳定性、先进性特点的设备；二是在技术应用上，采用了电力行业较为先进的计算机监控系统、微机保护系统、能量管理系统、风功率预测系统、AGC/AVC（自动发电控制/自动电压控制）等技术的应用，具备较高的自动化水平。在技术人才方面，四家风电公司通过多年来的不断探索与努力，培养了一支专业的风电场建设与运行维护技术队伍，可以独立检修和维护风电场各种设备。

5、政府支持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相继与普洱市、楚雄市、滇中产业新区、红河州、怒江州、迪庆州、大理州等地州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公司积极在协议的框架范围内开展有关的项目，当地政府同时给予了大力支持，有利于相关项目的顺利推进。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报告期内，面对国际局势、地缘政治及国内局部地区疫情反复等复杂形势，公司充分保持战略定力，聚焦高质量发展不动摇，紧抓市场机遇，优化内部管理，经营业绩稳步提升，重点项目建设高效推进，安全生产管理平稳有序。

（一）内强管理，提升效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报告期内，公司牢固树立管理效能意识，以管理提升和作风改进应对经营环境变化，公司上下干事创业积极性显著提升。

1.推行项目工作法，经营改革高效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践行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围绕“生产降本、营销增利、管理提效、战略拓展”四个方面启动实施转型发展行动计划，制定 40 个工作项目，定期限、定措施、定人员；定期跟进总结各项目进度，出亮点、找问题、提风险，有序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并圆满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46 项主体任务。

2.聚焦目标任务，强化激励考核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搭建公司各管理层级契约化考核体系，层层签订各级领导班子成员任期制契约化聘任协议和年度业绩目标责任书，充分发挥考核正向激励作用，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3.持续开展作风建设，全面提升工作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本部围绕基层转、基层有事马上办”的服务原则，建立《首问首办限时办理责任制》，贯彻落实各项重点专项工作，公司上下服务意识大幅提升，干事创业氛围浓厚，工作节奏显著提速。

（二）做优存量、拓展增量，新能源业务前景广阔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板块不断强化存量风电运维管理能力，加快推进增量风电项目建设，积极获取新能源增量资源，公司绿色能源发展后劲显著增强。

1.做好存量运维管理，经营总体平稳有序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风电场运维管理水平，做好极端天气的设备专项巡检及隐患排查治理，建立了风机大部件联合储备库，持续强化电力市场化营销，实现市场化交易平均电价同比增长 0.0193 元/千瓦时，风电场总体运营平稳。

2.高效推进 162 万千瓦风电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在建 162 万 KW 风电项目高效推进。其中通泉风电场项目已于 3 月 10 日正式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顺利完成首台 6.25 兆瓦风电机组吊装，标志着该项目建设完成重大节点目标，为项目后续并网发电打下坚实基础，目前升压站综合楼、35kV 配电室等房建工程已封顶，正在开展设备安装；金钟风电场一期项目已取得核准，截止目前项目环评、安评、矿压、节能等相关前期专篇工作已完成，正在办理林业报批手续；永宁风电场项目已取得核准，截止目前项目环评、安评、矿压、节能等相关前期专篇工作已完成，正在办理林业报批手续。涧水塘梁子项目、金钟二期项目已于 8 月取得核准文件。

3.积极开拓增量资源，夯实资源储备实力

报告期内，增量新能源拓展有效，积极与各州市对接争取可开发增量风电、光伏资源，成功获取 20 万 kW 马龙通泉北风电项目开发权，有效夯实资源储备实力。

（三）产销两旺，量价齐升，盐板块业绩亮眼

报告期内，公司牢牢把握市场机遇，工业盐、芒硝新客户拓展取得成效，销量结构持续优化，量价齐升，收入、利润贡献能力显著增强。

1.优化产销结构，打造品牌声誉

报告期内，公司盐板块积极开展“盐”之有礼盛夏钜惠回馈活动，充分利用终端订货系统提高零售渠道掌控能力，食盐销售量价齐升，工业盐客户结构不断优化，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公司稳步培育高端食盐“普洱盐”上市，通过召开线上新品上市发布会等多样宣发方式引入流量 1100 万，最高同时在线人次达 24 万，进一步拓展绿色品牌影响力。

2.加强精益生产，持续挖潜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盐板块聚焦装置运行效率，强化生产过程管控，经营性资产盘活初见成效，实现降本增效 670 万元；物流竞价平台有序运转，“公转铁”优化、国际铁路联运、小箱换大箱等工作稳步推进，实现降本增效 400 万元。

3.推进全渠道营销及绿色食品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以新零售业务为依托，搭建上线“云能惠购”平台，研发推广“云盐牌大米”等绿色产品，平台产品品类日益丰富，日活用户持续增加，为公司培育开拓绿色食品增值渠道奠定坚实基础。

（四）狠抓建设，开拓市场，天然气业务平稳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板块全力以赴稳定生产经营，加快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积极应对国际国内天然气资源较紧张、价格上涨的不利局面，充分研判用气需求，努力争取上游气量指标；积极开拓下游市场，累计新增通气商业客户 20 户，居民用户 2327 户，入户安装 2142 户，工业用户 1 户。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一期储罐系统建设已基本完成，力争年底前具备储气条件；项目二期已取得土地征转批复、用地预审及选址意见书。曲靖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已取得省国资委经济行为备案，完成投资备案和土地征转等 7 项批复。同时，加快推进支线项目建设，抓紧完成项目收尾工作。

（五）稳固夯实安全基础，生产运行平稳有序

报告期内，公司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发展理念，紧紧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稳步推进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落实，公司未发生电力、火灾、设备、人身伤亡等生产安全事故，未发生交通事故、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未发生其他对社会造成重大影响的事件，安全生产管理平稳有序。

得益于上述各项工作的开展和相关措施的有效实施，报告期公司收入、利润、净资产全面增长。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523.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61.05 万元，增幅 14.76%；实现利润总额 21,018.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8.20 万元，增幅为 20.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30.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845.39 万元，增幅为 37.9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018,844.05 万元，较年初增长 3.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7,523.28 万元，较年初增长 3.69%。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25,238,342.49	1,067,627,816.17	14.76%	
营业成本	717,817,046.98	640,753,765.19	12.03%	
销售费用	106,544,642.50	95,618,771.07	11.43%	
管理费用	148,143,375.69	104,344,194.99	41.98%	主要原因一是盐板块根据经营业绩计提工效工资；二是天然气板块建设项目陆续转固，费用化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	45,567,046.34	47,068,340.96	-3.19%	
所得税费用	41,518,839.90	36,527,363.95	13.67%	
研发投入	1,020,284.70	1,326,620.65	-2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468,362.17	106,912,400.31	239.03%	主要原因一是食盐及工业盐量价齐升，盐板块经营业绩较好，导致销售回款同比增加；二是天然气公司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金额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213,507.31	-395,078,537.16	-151.14%	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公司全面推进 162 万千瓦风电增量项目建设；二是报告期末持有的理财产品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44,629.94	-85,433,727.91	200.7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全面推进 162 万千瓦风电增量项目建设，筹集资金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700,515.20	-373,599,864.76	-45.53%	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综合影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25,238,342.49	100%	1,067,627,816.17	100%	14.76%
分行业					
食品	300,533,629.06	24.53%	279,776,724.97	26.20%	7.42%
化工	341,288,336.43	27.86%	206,327,456.45	19.33%	65.41%
天然气	302,540,107.10	24.69%	281,172,521.68	26.34%	7.60%
风电	252,053,117.41	20.57%	265,960,567.92	24.91%	-5.23%
其他	28,823,152.49	2.35%	34,390,545.15	3.22%	-16.19%
分产品					
盐硝产品	641,821,965.49	52.39%	486,104,181.42	45.53%	32.03%
天然气	302,540,107.10	24.69%	281,172,521.68	26.34%	7.60%
电力	252,053,117.41	20.57%	265,960,567.92	24.91%	-5.23%
其他	28,823,152.49	2.35%	34,390,545.15	3.22%	-16.19%
分地区					
省内	998,134,387.67	81.46%	950,996,330.16	89.08%	4.96%
省外	227,103,954.82	18.54%	116,631,486.01	10.92%	94.7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食品	300,533,629.06	77,274,801.07	74.29%	7.42%	1.58%	1.48%
化工	341,288,336.43	231,017,839.28	32.31%	65.41%	15.89%	28.92%
天然气	302,540,107.10	304,158,621.13	-0.53%	7.60%	15.96%	-7.25%
风电	252,053,117.41	84,962,637.67	66.29%	-5.23%	5.52%	-3.44%
其他	28,823,152.49	20,403,147.83	29.21%	-16.19%	-9.44%	-5.28%
分产品						
盐硝产品	641,821,965.49	308,292,640.35	51.97%	32.03%	11.94%	8.63%

天然气	302,540,107.10	304,158,621.13	-0.53%	7.60%	15.96%	-7.25%
电力	252,053,117.41	84,962,637.67	66.29%	-5.23%	5.52%	-3.44%
其他	28,823,152.49	20,403,147.83	29.21%	-16.19%	-9.44%	-5.28%
分地区						
省内	998,134,387.67	520,742,744.11	47.83%	4.96%	0.66%	2.23%
省外	227,103,954.82	197,074,302.87	13.22%	94.72%	59.68%	19.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重	金额	占销售费用比重		
人工成本	37,684,526.63	36.40%	37,035,365.43	38.73%	1.75%	
业务宣传促销费	32,392,721.52	31.29%	25,136,264.47	26.29%	28.87%	
运输费	19,696,162.96	19.03%	13,611,251.19	14.23%	44.71%	主要由于本年公司盐硝产品调运量增加
租赁费	1,996,754.22	1.93%	3,469,000.47	3.63%	-42.44%	主要由于本年公司房租费用减少
差旅费	570,400.49	0.55%	897,580.87	0.94%	-36.45%	主要由于省外差旅支出减少
广告费	263,989.60	0.26%	382,030.00	0.40%	-30.90%	主要由于广告营销活动支出减少
装卸费	1,139,221.93	1.10%	1,357,134.60	1.42%	-16.06%	
折旧费	2,253,896.68	2.18%	2,243,656.93	2.35%	0.46%	
车辆使用费	1,035,075.44	1.00%	1,034,176.01	1.08%	0.09%	
配送费	1,870,134.26	1.81%	1,463,941.93	1.53%	27.75%	
修理费	135,151.65	0.13%	64,984.18	0.07%	107.98%	主要由于办公室及仓库等维修费用增加
其他	4,476,097.00	4.32%	4,937,176.84	5.16%	-9.34%	
合计	103,514,132.38	100.00%	91,632,562.92	95.83%	12.97%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746,764.05	6.06%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66,214.13	0.03%	主要是长账龄无需支付往来款结转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340,557.59	0.16%	主要是与生产经营无关的赔偿支出、违约金支出	否
资产处置收益	487,630.15	0.23%	主要是地铁占用土地处置收益	否
信用减值	-3,270,292.99	-1.56%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规定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17,393,906.06	8.28%	主要是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政府补助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09,359,313.20	5.98%	1,146,059,160.82	11.66%	-5.68%	主要是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及在建工程持续投入
应收账款	1,211,895,498.15	11.89%	1,060,522,488.43	10.79%	1.10%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增加
合同资产	54,065,052.61	0.53%	54,640,467.14	0.56%	-0.03%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存货	118,302,851.76	1.16%	87,029,883.37	0.89%	0.27%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66,622,931.53	0.65%	70,641,132.42	0.72%	-0.07%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¹
长期股权投资	587,475,007.80	5.77%	580,408,888.46	5.91%	-0.14%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4,056,865,062.74	39.82%	4,196,460,704.11	42.71%	-2.89%	主要是报告期计提折旧影响
在建工程	2,112,464,333.15	20.73%	1,824,756,406.94	18.57%	2.16%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全面推进 162 万千瓦风电增量项目建设
使用权资产	8,360,554.57	0.08%	8,994,843.75	0.09%	-0.01%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386,425,617.19	3.79%	396,307,587.10	4.03%	-0.24%	主要是报告期归还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109,733,709.29	1.08%	84,810,054.02	0.86%	0.22%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2,701,311,179.87	26.51%	2,472,085,593.89	25.16%	1.3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全面推进 162 万千瓦风电增量项目建设，筹集资金增加
租赁负债	5,510,091.83	0.05%	5,564,737.39	0.06%	-0.01%	报告期无重大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5.30%	0.00	0.00%	5.30%	主要是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

注：1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公司拥有的并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70,000.00	1,530,000.00		540,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							50,000.00 ¹
金融资产小计	50,000.00	0.00	0.00	0.00	2,070,000.00	1,530,000.00	0.00	59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44,630,728.67				57,750,000.00	43,630,728.67		58,750,000.00 ²
上述合计	94,630,728.67	0.00	0.00	0.00	2,127,750,000.00	1,573,630,728.67	0.00	648,75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公司对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2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是公司目前持有的且预计后期会进行背书、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40,735.53	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714,267,002.19	以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担保取得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	
存货	-	
固定资产	429,895,505.3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2,142,681.90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	
其他	-	
合计	1,234,145,924.97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32,461,784.56	223,370,310.42	48.8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等	增资	45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风电	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报告期实缴增资8000万元。			否	2021年11月30日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6）详见2021年11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等	增资	471,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风电	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报告期实缴增资0万元。			否	2022年05月06日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详见2022年5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资讯网
合计	--	--	921,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8,817,280.06	710,060,648.52	自筹/专项贷款	97.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一期(曲靖分输站-宣威分输站)已投产运营,二、三期(宣威-者海-昭阳区)于2022年8月通气	2022年08月11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建成通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详见2022年8月1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曲靖市陆良支线(曲靖经开清管站-麒麟-陆良-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3,484,682.50	308,025,514.03	自筹/专项贷款	99.00%			一期(经开站-陆良末站)已投产运营,二期(陆良末站-召夸)已通气试运行	2020年10月22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陆良末站-召夸)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联合泸西-弥勒-开远支线(泸西-弥勒段)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成通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详见2020年10月22日的《证

												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4,808,128.57	403,505,080.11	自筹/专项贷款	98.00%			一期（泸西-弥勒）已投产运营，二期（弥勒-开远）于2022年7月通气	2022年07月08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弥勒-开远段）建成通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详见2022年7月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玉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21,020,158.31	196,359,088.72	自筹/专项贷款	8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3,010,054.35	136,786,284.91	自筹/专项贷款	99.00%			该项目已全部机械完工	2017年08月03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立项实施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详见2017年8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开远-蒙自支线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247,243.27	75,227,480.34	自筹/专项贷款	45.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17年08月03日	《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详见2017年8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
文山-砚山支线	自建	是	油气管道	12,442,329.76	124,087,945.03	自筹/专项贷款	66.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18年05月30日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详见2018年5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昆明盐矿燃煤锅炉改燃气锅炉项目	自建	是	食品	7,956,391.95	42,859,384.70	自筹	98.0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18年08月15日	《关于新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锅炉煤改气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6)详见2018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通泉风电场	自建	是	风电	173,518,968.35	173,518,969.35	自筹/专项贷款	9.40%			该项目按计划推进,尚未实施完成	2021年06月24日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通泉风电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详见2021年6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246,305,237.12	2,170,430,395.71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盐及其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00.00	1,650,246,940.03	1,293,362,923.51	669,689,719.26	130,406,054.05	112,480,167.23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天然气支线管网建设和运营,城市燃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天然气销售	1,904,513,500.00	4,161,415,688.85	2,133,121,456.55	303,495,505.82	-30,866,771.70	-34,376,127.18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772,354,100.00	887,482,035.22	521,136,312.30	70,045,488.45	38,072,168.26	32,422,462.80

		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销售、发电项目投资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销售、发电项目投资	466,219,000.00	864,428,083.95	570,527,029.25	66,806,640.06	39,318,121.77	33,464,326.38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	641,379,600.00	1,095,414,261.17	415,697,034.11	56,538,226.89	28,746,274.32	24,434,333.16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	185,000,000.00	693,946,135.87	298,425,543.73	58,662,762.01	30,487,035.19	25,965,880.71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和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	1,000,000,000.00	22,669,806.74	20,000,00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是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云南省人民政府（2016）66 号批复，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以公司全部涉盐资产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66,968.97 万元，利润总额 13,024.9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248.02 万元。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是公司 2016 年通过重大资产置换置入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2016 年 10 月 28 日该公司名称由“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天然气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增资扩股，公司对天然气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52.51%，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190,451.35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气项目的开发；天然气项目的建设；天然气的销售；燃料油 M100、燃料油 280、燃料油 380（成品油除外）。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0,349.55 万元，利润总额-3,098.34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18.40 万元。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3 日取得会泽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326000005533），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股东新增货币出资 2,000.00 万元；2015 年 8 月股东新增货币出资 7,000.00 万元；2015 年 11 月股东新增货币出资 6,700.00 万元；2017 年股东新增货币出资 4,435.41 万元，2022 年 4 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注册资本 47,100.00 万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77,235.41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135.41 万元。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7,004.55 万元，利润总额 3,807.2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42.25 万元。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4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46,621.90 万元，实收资本 40,421.90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风能、太阳能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 and 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产品的销售。现大姚公司风电场装机容量共 88MW，其中：大中山风电场装机容量 40MW，老尖山风电场装机容量 48 MW。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6,680.66 万元，利润总额 3,931.66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346.43 万元。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 64,137.96 万元，实收资本 27,137.96 万元，主要从事：风能发电的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及服务 and 研究开发；提供工程配套服务（项目筹建），风电产品的销售。公司对门梁子风电场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建成投产，装机容量 9 万千瓦。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653.82 万元，利润总额 2,874.6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43.43 万元。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通过向同一控制下企业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注册资本金为 18,5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经营。公司目前已建成永三和孔照普风电场。该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866.28 万元，利润总额 3,048.7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96.59 万元。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实收资本 2,000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 1417 号 2 号楼 3 楼,原注册资本 6 亿元,是经中国银监会核准,为企业集团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7 年 12 月取得银监局批复(云银监复[2017]283 号)同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股东构成及出资比例不变,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该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3,644.59 万元(未经审计)。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一平浪镇,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氯化钾、氯化钙生产和销售;国内贸易;化工技术研发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35% 的股份,报告期该公司开展了项目备案、项目安全预评价、项目环评、项目设计及前期项目施工等相关工作,并开展材料贸易业务,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16.86 万元(未经审计)。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注册地址为勐腊县城北路 348 号,注册资本 1,9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货物(技术)进出口贸易、盐产品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9% 的股份。报告期由于该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全资子公司乌多姆塞盐业有限公司食盐产品,受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制盐生产装置基本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亏损 48.57 万元(未经审计)。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2 月 17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与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 12 家投资方签署了《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挂牌底价 2.5042 元/股价格,认购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6,594,476 股股份,增资价款 51,735.39 万元,增资过程完成后累计投资 51,909.67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9671% 股权。该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5,192.05 万元(未经审计)。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 面临的主要风险

1. 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报告期内,受云南省煤炭资源整合、氯碱化工行业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盐板块主要生产原材料原煤、纯碱等价格不断攀升,原煤采购均价同比上涨 32%,纯碱采购均价同比上涨 54%,推高原材料采购成本。相关原材料后续价格上涨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2. 行业波动风险

上半年,国际国内能源供给偏紧,原煤、石油、天然气等主要能源价格上涨明显。公司天然气业务管道气、LNG、CNG 等主要产品销售毛利均受到较大负面影响,天然气价格后续上涨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国内锂电池行业快速发展，其行业附产芒硝产量不断增加并具有一定价格优势，对矿产芒硝市场形成一定冲击，公司芒硝销售价格存在下行风险。

3.气候条件变化风险

公司新能源板块对风能资源存在较大程度依赖，报告期内公司来风风速同比下降约4%，导致发电量同比减少，风电场生产运行效率及经营盈利情况存在一定程度波动风险。

4.电力市场竞争风险

风力发电企业在风能资源优越、电力输送容量充足的地理区域开发新风电项目的竞争非常激烈。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深入推进，电力交易机构组建、发电用电计划有序放开、绿证交易机制建立，电力市场面临高度竞争，风力发电企业作为电力企业的一部分，参与了供电市场的竞争。在市场竞争中，实行竞价上网对风力发电企业的冲击很大，成本控制能力差的企业势必会被淘汰。

5.重大自然灾害风险

风力发电企业如遇大风、凝冻、强沙尘暴、雾霾、雷击等自然灾害，风电场将会遭受重大影响，包括对风机设备、风场运营设施的破坏以及输电线路的损坏等。在这种情况下，风电场的生产水平可能会大幅降低甚至暂停运作，风电场的发电能力受到严重影响。

6.天然气市场开发缓慢风险

公司天然气板块下游用气客户开发受供气价格、行业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因而可能存在市场开发缓慢或不及预期风险。

7.安全环保风险

安全环保工作历来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点，公司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环保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污染治理减排措施，强化日常管理和环保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但在环保设备出现故障或特定情况下，可能导致排放参数不达标而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可能导致公司需加大对环保方面资金、技术投入。

（二）主要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紧紧围绕“十四五”战略，强化顶层设计与统筹执行能力，主动应对外部环境及市场风险，增强生产经营抗风险韧性，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抓细抓实 2022 年转型发展行动计划 40 个项目，推动公司转型发展，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1.加强建管，夯实后劲

公司新能源板块将进一步加强电力市场化营销，夯实风电场基础管理，挖掘降本增效潜力；加快推进 162 万 kW 增量风电项目建设，对外统筹资源加快专项报审报批，对内明确发起、立项、开工等关键控制点，抢抓项目建设进度，推动项目尽快实现并网发电；加大新能源储备资源拓展力度，确保一批集中式和分布式光伏项目年内具备开工条件，不断做强做大新能源增量储备实力。

2.深化营销，做强品牌

公司盐板块将坚持“打造品牌、优化结构、理顺渠道、做实终端”的十六字方针，以市场为导向，构建营销标准化管理体系，提升渠道及零售终端掌控能力，优化工业盐、芒硝增量客户结构，积极研判行业周期科学制定应对策略管理，进一步巩固市场份额；全力开展高端系列“普洱盐”全渠道推广活动，充分利用全渠道宣发资源，管好用好电商平台，拓展绿色品牌影响力。公司新能源板块存量风电项目将进一步深化电力市场营销，确保电价稳中有升，并积极关注国补回收情况。

3.对标对表，降本增效

公司盐板块强化重点生产物资行情研判，合理规划采购计划，优化采购程序，统筹原材料物资采购备货，增强生产过程精益化管控能力，减少非计划停车频次，确保设备长周期高效稳定运行，精准施策管控生产成本。公司天然气板块将全力做好大工业用户等直供企业顺价工作，加大终端市场开拓力度，压降终端耗材采购成本、安装成本，不断提高场站、管道运维水平。

4.强化内功，管理提效

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公司企业文化、工作作风、薪酬体系建设，加强业务能力培训，提升公司干部团队专业水平，激发全员干事创业积极性，向管理要效益。坚持“先算后干”，提升业财融合管理能力；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增强考核刚性执行力；搭建电子采购平台，加快信息化系统建设；搭建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提高经营防风化债能力。

5.深化落实，稳健运营

公司将不断强化安全、环保、生态红线意识，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领导责任，抓好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贯彻落实，巩固提升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大在建项目安全监管力度，深入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全面排查治理风险隐患，全面推进环保项目治理；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加强应急能力建设，提升防控精准科学水平；确保公司全年生产经营安全平稳运行。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9%	2022 年 02 月 11 日	2022 年 02 月 12 日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详见 2022 年 2 月 12 日的巨潮资讯网。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35%	2022 年 04 月 15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详见 2022 年 4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55%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的巨潮资讯网。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5%	2022 年 06 月 20 日	2022 年 06 月 21 日	《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详见 2022 年 6 月 21 日的巨潮资讯网。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6%	2022 年 07 月 22 日	2022 年 07 月 23 日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16）详见 2022 年 7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小英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4 月 07 日	因工作调整原因，韩小英女士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申请自公司职

				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付敏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07 日	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三届六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付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邓平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2022 年 04 月 06 日	因工作变动原因，邓平女士请辞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张则开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张则开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赵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赵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中照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李中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韩小英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4 月 08 日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任韩小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杨成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因工作调动原因，杨成光先生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申请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李显芳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三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显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张则开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则开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额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参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的科研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且与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419	报告期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3,536,524 股。	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0.46%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和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马 策	原董事、总经理	39,647.13	0	0.00%
马军荣	原董事、党委书记	19,823.57	0	0.00%
杨 键	原副总经理	29,735.38	0	0.00%
郭友金	原副总经理	19,823.57	0	0.00%
李政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1,805.92 ^注	0	0.00%

注：本表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表中报告期初持股数为按照其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的参与份额换算而成。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	锅炉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	锅炉烟气经过除尘及脱硫脱硝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排放。	2	动力分厂1号脱硫塔废气排口（60米烟囱）和2号脱硫塔废气排口（120米烟囱）	1号脱硫塔：烟气排放量：87252.79万标立方米、二氧化硫55.55mg/m ³ 、氮氧化物126.2mg/m ³ 、烟尘8.57mg/m ³ ；二号脱硫塔：二氧化硫60.72mg/m ³ 、氮氧化物112.13mg/m ³ 、烟尘11.55mg/m ³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标准：二氧化硫≤200mg/m ³ 、氮氧化物≤200mg/m ³ 、烟尘≤30mg/m ³	排放二氧化硫56.82吨、氮氧化物168.57吨、烟尘、13.49吨	二氧化硫396.49吨、氮氧化物396.49吨、烟尘59.17吨	无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锅炉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	锅炉烟气经过除尘及脱硫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排放。	1	制盐车间锅炉房45米烟囱	二氧化硫215.25mg/m ³ 、氮氧化物233.00mg/m ³ 、烟尘14.39mg/m ³ 。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标准：二氧化硫≤400mg/m ³ 、氮氧化物≤400mg/m ³ 、烟尘≤80mg/m ³	排放二氧化硫10.823吨、氮氧化物7.203吨、烟尘0.526吨	二氧化硫75.324吨、氮氧化物60.259吨、烟尘15.065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根据环保排放要求，配套建设有烟气除尘、脱硫脱硝等完备的锅炉废气治理设施。2022年上半年，各项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稳定与主体装置同步运行，确保了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未发生上述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均编制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属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其中昆明盐矿备案编号为 ANYJ—530181—095—L，普洱制盐分公司备案编号为 530821-2020-008-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昆明盐矿和普洱制盐分公司制定了环境排放自行监测方案，向属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并严格按方案开展环境排放监测工作。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所属四家风电公司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环保举措得到有效落实。2022 年上半年四家风电场完成发电量为 57,031.274 万千瓦时，相应节约标煤 18,250 万千克。同时，减排碳粉尘 15,512.51 万千克、减排二氧化碳 56,860.18 万千克、减排二氧化硫 1,710.94 万千克、减排氮氧化物 855.47 万千克。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环保政策、法规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公司执行环保政策、法规要求的经营性、资本性支出和下一年度预算（如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所属普洱制盐分公司挂钩帮扶宁洱县磨黑镇曼见村，4 名所属公司干部参与“双挂”联系机制，联系 9 户监测户。为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工作要求，公司选派 1 名队员驻村全面负责此项工作。2022 年上半年主要完成了如下工作：

一是普洱制盐分公司党委及领导班子 2 次赴挂包村开展慰问和指导调研工作。

二是组织村民完成老许坝、大寨子 2 个组的连接道路水泥浇筑铺设工作，帮扶资金共计 18,400 元，现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切实解决了村民出行困难的问题，提升了村民的幸福感，切实助力乡村振兴。

三是帮助黄家坟村建设 2 个垃圾收集池，帮扶资金共计 6,100 元，现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对村里的垃圾进行集中收集清理，规范了垃圾收集、清运，改变村里“脏、乱、差”现象，改善村民生活居住环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四是选派工作队员的同时，积极落实工作队员的体检、伙食补助、意外伤害保险、驻村工作经费等保障措施。

五是通过调研，结合曼见村支柱产业少的实际情况，组织村两委及村民小组长外出学习培训 1 次，引进项目 1 个，预计年度内创收 15 万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作为云南盐化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特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之一为电力的生产和销售，云南盐化也从事少量的水电业务，但二者之间未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云南盐化主要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文山州麻栗坡县从事水力发电业务，并仅限于通过文山州的区域电网在文山州地区销售。本公司的电力业务包括水电、火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所生产的电力主要通过南方电网统一输送和销售，电力生产企业主要分布于保山、临沧、昭通和宣威等地，在文山州地区未从事发电业务，亦未通过文山州的区域电网进行销售。此外，电力价格需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因此与云南盐化也不存在价格竞争。综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云南盐化的水电业务在生产、销售区域及生产规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双方不构成实质性的竞争关系。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任何与云南盐化（包括云南盐化控制的企业，下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在作为云南盐化控股股东的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云南盐化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云南盐化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3）对于云南盐化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除非云南盐化书面通知本公司不再从事该等新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云南盐化相竞争的该等新业务。（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云南盐化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应立即通知云南盐化，并应尽所能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云南盐化。（5）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导致云南盐化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云南盐化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2014 年 09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云南能投集团作为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针对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云南能投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	2014 年 09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方面的承诺	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与云南盐化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云南盐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云南盐化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云南盐化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云南盐化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			
	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维护上市公司云南盐化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云南盐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云南盐化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将保证做到与云南盐化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相互独立，特此作出承诺如下：“ （1）保证云南盐化的人员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专职在云南盐化（包括云南盐化控制的企业，下同）工作、并在云南盐化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亦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②保证云南盐化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③保证本公司提名出任云南盐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云南盐化经营管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云南盐化的财务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②保证云南盐化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云南盐化的资金使用。③保证云南盐化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④保证云南盐化依法独立纳税。（3）保证云南盐化的机构独立①保证云南盐化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云南盐化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②保证云南盐化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干预其决策和经营。（4）保证云南盐化的资产独立、完整①保证云南盐化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②保证不违规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云南盐化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云南盐化外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保证云南盐化的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拥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5年09月17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	2016年02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和披露的信息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本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本次重组。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黄家坪水电、普阳煤化、天聚化工、天冶化工、能投天然气、能投滇南、能投滇中、富民丰顺、能投华煜、嵩威能投、宣城丰顺、昭通丰顺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所需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任；三、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云南盐化拥有权益的股份。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天然气”）的合法股东，现持有能投天然气 1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1、本公司系标的股权的唯一实际拥有者，本公司所持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相应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或标的公司章程限制等情形）。5、本公司已按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6、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7、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系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冶化工”）、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阳煤化工”）、文山黄家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家坪水电”）、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聚化工”）的合法股东，现持有天冶化工 7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52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1”）、普阳煤化工 5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2”）、黄家坪水电 52%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3”）、天聚化工 100%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820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4”）。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1. 本公司系标的股权 1、2、3、4 的唯一实际拥有者，本公司所持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2.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相应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3.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 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 1、2、3、4 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或标的公司章程限制等情形）。5. 本公司已按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 1、2、3、4 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6. 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	其他承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	2016 年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

	团		<p>下：如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民丰顺”）因在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45% 的金额：1. 公司自建的办公楼及站房，在建成使用后尚未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2. 公司就富民县管道天然气输配及加气站工程项目，尚未办理完毕住建部门综合验收手续，且公司燃气经营许可证中许可内容缺少加气站内容；3.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02 月 15 日		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宣威市丰顺城市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宣威丰顺”）因在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65% 的金额：1. 公司自建的职工食堂因未办理报建手续，在建成后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且若未能补办完毕报建手续或临时建设手续的。2. 公司购买取得的营业厅办公用房（建筑面积约为 69.55 平方米），因开发商原因尚未办理取得房屋所有权证。3.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如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昭通丰顺”）因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所发生的以下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公司上述费用、罚款或损失数额 80% 的金额：1. 公司就开发商用以抵偿所欠公司款项，而获得的一间欧派枫景住宅小区房产（建筑面积约 118.97 平方米），因开发商原因现尚未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书；2. 其他不规范事项、存在的瑕疵或潜在风险。</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鉴于：1. 2004 年 4 月 21 日，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政府与昆明丰顺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顺环境”）签订《昭通市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开发协议》，昭阳区政府为昭通市丰顺城市管道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昭通丰顺/公司”）提供昭通市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及天然气汽车加气站项目的独家开发、建设和经营权，并保证该公司的这一权利有效期叁拾年。2. 2011 年 12 月 31</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日，昭通市人民政府与云南中城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中城”）签订《昭通市城市管道燃气项目开发协议书》。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政府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出具“昭区政通[2014]48 号”《昭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城市管道燃气划片开发和经营的通知》，通知“将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的开发、建设和经营权进行划片经营，分别由昭通丰顺、云南中城承担”；“道路以南区域（包括洒渔、旧圃、小龙洞集镇）由昭通丰顺开发、建设和经营；道路以北区域由云南中城开发、建设和经营”；“划片开发、建设和经营后，昭通丰顺、云南中城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严禁对已新建、改建、维修的城市道路再重新开挖、铺设燃气管道”；“昭通丰顺在北部区域在建和已建的城市管道燃气项目、设施，由昭通丰顺、云南中城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由昭通丰顺交由云南中城管理、使用”。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昭阳区城市管道燃气如按上文所述进行划片开发、经营，则在办理昭通丰顺北部区域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100%股权前已存在的在建和已建项目、设施移交云南中城过程中给昭通丰顺造成任何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昭通丰顺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即能投集团以现金方式向能投天然气支付相当于昭通丰顺上述损失数额 80% 的金额。</p>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 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3. 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提交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会决议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4. 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5. 本公司与云南盐化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时，自 2015 年 11 月 19 日云南盐化股票停牌后方通知天然气公司及其管理人员与本次重大重组相关的事项，在此之前本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未以任何方式向天然气公司及其管理人员透漏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事项。</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 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日		
云南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公司现持股 51% 的佳亨燃气经营燃气业务，但本公司现正在办理佳亨燃气 41% 股权的转让事宜，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佳亨燃气将不再是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承诺将尽快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二、本次交易及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不存在从事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包含能投天然气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云南盐化不存在同业竞争。针对本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实质性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1、本公司未来将不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云南盐化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云南盐化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云南盐化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云南盐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云南盐化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云南盐化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开支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能投集团转让所持有的佳亨燃气 41% 股权事项已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承诺的第一项内容已履行完毕。	
云南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义务。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云南盐化及能投天然气遭受损失的（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云南能投集团	其他承诺	<p>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本次交易中云南盐化持有的天冶化工 70%股权、黄家坪水电 52%股权、天聚化工 100%股权、普阳煤化 55%股权，云南盐化对天冶化工、黄家坪水电、普阳煤化、天聚化工四家子公司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享有的债权总计 6.19 亿元（61,892.16 万元）及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以及拟置出公司、所置出氯碱化工业务资产的历史沿革、土地、房产、无形资产、生产经营、劳动用工、社保保障、员工安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且本公司对该等现状和瑕疵予以认可和接受。二、本公司将按照现状承接本次交易中云南盐化所置出的资产（含股权，下同），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而要求云南盐化作出其他补偿或承担任何责任，不会因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拒绝履行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三、于资产交割日，置出资产及与置出资产相关的权利、义务转由本公司享有及承担（无论其是否已完成交割）。资产交割日后云南盐化对置出资产不再享有权利或承担义务和责任。若任何置出资产在资产交割日未完成相关交易协议所规定的交割程序，本公司将协助云南盐化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且不会要求云南盐化承担延迟交割的法律责任。对于其中需要取得转让同意的资产或需要将履行主体变更为本公司的合同，在取得合同相对方或其他第三方同意前，将由本公司负责承接，并履行相应的义务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在本公司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后，将放弃向云南盐化追偿。若云南盐化根据相关方的要求自行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本公司应负责及时补偿云南盐化因此受到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四、对于在资产交割日前已发生的与置出资产中股权、债权及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有关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或索赔，均应在资产交割日转移给本公司，由本公司承担责任并处理与此相关的所有法律程序。如因法律程序方面的原因使得资产交割日后云南盐化向第三方承担了本应由本公司承担的责任，资产交割日后的云南盐化因此遭受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五、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云南盐化母公司的氯碱化工业务相关资产涉及的员工的劳动关系，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关系，以及其他依法应向员工提供的福利等事项均由云南能投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按同等条件承接，云南能投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承继上述安置人员在云南盐化的工作年限，并连续计算工龄。六、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云南盐化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云南能投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公司作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盐化”）的控股股东，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云南盐化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云南盐化本</p>	2016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云南盐化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担保外云南盐化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及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风险防范、协调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本次重组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资料和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能投集团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扫描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二、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所需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上市公司、新能源公司、马龙公司、大姚公司、会泽公司、泸西公司	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形的承诺函		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以下情形：一、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	关于新增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一）》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二）》中约定的业绩承诺及减值测试补偿事宜相应补偿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晚于前述股份锁定期的，则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锁定期延长至补偿业务履行完毕之日。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	2018年05月25日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9年3月26日）起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股份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云天化集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之日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能投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一、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已与上市公司签署《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本公司控制的可能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电力业务企业交由上市公司托管。</p> <p>《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生效后，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约定事项，除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约定的期限到期或终止条件成立外，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不得自行解除或终止上述《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除上述托管的企业外，本公司不存在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在该等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 2 年内能够持续盈利，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的 1 年内，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积极协商启动将上述被托管公司对应股权按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本公司及相关下属企业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资产注入事项，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5 年，若届时相关资产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则将该等股权转让给非能投集团控制的第三方或采取其他届时法律及监管规则允许的解决相关同业竞争事项的合规措施。</p> <p>二、除上述托管企业外，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针对本公司及其控制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本公司</p>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已终止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云南能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任何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包括上市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四、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违反本承诺致使上市公司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不存在资金占用等情形的承诺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者资产的情形；上市公司亦不存在向本公司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完毕后，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者资产，亦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p>	2018年05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上市公司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p>1、本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除以下情况外，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1) 2017年5月15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向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以下简称“昆明盐矿”）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云环罚字[2017]15号），其上载明：司昆明盐矿1号脱硫塔出口自动监测系统于2016年12月14日取得滇中新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批复（滇中环复（2017）36号），因该系统2016年12月26日至2017年1月20日共25天正常生产期间，系统显示颗粒物浓度在0.7-2.1mg/m³之间（排放限值为30mg/m³），比对正常数值严重失真，未向环保部门报告，对昆明盐矿给予了责令立即改正，罚款人民币20万元的行政处罚。昆明盐矿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于现场环境监察结束就立即检查恢复了自动监测装置正常运行，于2017年2月16日制订发布实施《CEMS数据异常报告制度》，明确分厂及职能部门相关岗位的管理和工作职责，落实烟气在线监测系统运行监管责任，确保数据异常情况能及时发现、及时检查处理，及时报告云南省环保厅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等主管部门，并于2月17日与第三方签订了在线监测系统运维合同，进一步规范了自动监测装置运维管理。（2）2017年2月4日，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向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以下简称“普洱制盐分公司”）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云罚环字[2017]01号），其上载明：因普洱制盐分公司违反环评关于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的要求，制盐装置的污染治理设施产生的脱硫废水经沉淀后直接排入外环境，对普洱制盐分公司给予了责令立即拆除违规设置的排污口，罚款人民币10万元的行政处罚。普洱制盐分公司已缴纳罚款并积极整改，于现场环境监察结束就立即拆除封堵了违规设置的排污口，并对其它问题实施了整改，并已由相关主管部门验证了监察要求整改情况。上述行政处罚相关主体已全额缴纳相应罚款并积极整改，该等情况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重大影响。2、本公司及本公司最近三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3、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4、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5、本次重组、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6、本公司不存在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7、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8、本公司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p>	2018年10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益的其他情形。9、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已申报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大会决议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10、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新能源公司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1、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2、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注：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系指涉及金额占新能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民事诉讼、仲裁事项）。3、本公司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自成立以来已通过每年度工商年检或已申报年度报告，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下列情形：（1）营业期限届满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2）股东决定解散；（3）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4）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条的规定予以解散；（6）被依法宣告破产。本公司不存在被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或其他依法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4、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诚信情况及其他事项的承诺函	1、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2018 年 05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新能源公司	关于转让标的的承诺函	本公司现持有马龙公司 100%股权、大姚公司 100%股权、会泽公司 100%股权、泸西公司 70%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股权”）。现本公司特承诺并确认如下： 1、本公司系标的股权的唯一实际所有者，有权转让标的股权；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2、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等代理持股或其他任何关于股东权利或股权权属的协议安排的情形。3、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冻	2018 年 05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4、本公司持有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被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况（包括并不限于被本公司签署的协议、作出的承诺、标的公司章程或制度限制等情形）。5、本公司已按相应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标的股权对应的全额出资义务，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标的公司股东的情形。6、本公司确认，标的公司系依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形；标的公司已取得了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7、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标的股权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或限制转让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8、如若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权利受到限制或发生变动，本公司将在第一时间通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p>2019年7月31日，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p>	2019年07月31日	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	能投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公司作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有效保障上市公司权益，本公司特向上市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一、根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签署的《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已将本公司控制的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电力业务企业交由上市公司托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严格履行相关托管协议约定。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上述托管的企业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除外，下同）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在该等被托管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2年内能够持续盈利，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产权清晰资产合规完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的1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积极协商启动将上述被托管公司对应股权按经国资主管部门备案的评估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的程序。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完成上述股权资产注入事项，完成注入的最长期限不超过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后5年，若届时相关资产仍不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的，则将该等股权转让给非本公司控制的第三方或采取其他届时法律及监管规则允许的解决相关同业竞争事项的合规措施。</p> <p>二、除上述托管企业外，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p>	2022年04月08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成同业竞争的情况：</p> <p>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3、若上市公司认为该等商业机会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直接实施的，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出发，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通过先行投资、开发、建设、收购等方式代为培育，并在全容量并网后以市场公允价格将该等业务或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管理。本公司承诺，待相关业务或资产符合下列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后，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优先以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转让相关业务或资产。</p> <p>（1）培育标的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产权权属不完善或项目手续存在瑕疵等情况。</p> <p>（2）培育标的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连续 2 年持续盈利，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p> <p>（3）培育标的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p> <p>（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p> <p>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p>四、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并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公司于 2018 年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本承诺函生效后自动终止。</p>			
绿能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与上市公司同类或相类似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况：</p> <p>1、本公司未来将不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亦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p>	2022 年 04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遵守承诺	

		<p>务或活动；</p> <p>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业务机会或相关公司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3、若上市公司认为该等商业机会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直接实施的，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出发，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通过先行投资、开发、建设、收购等方式代为培育，并在全容量并网后以市场公允价格将该等业务或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管理。本公司承诺，待相关业务或资产符合下列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后，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优先以公允价格向上市公司转让相关业务或资产。</p> <p>（1）培育标的所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清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产权权属不完善或项目手续存在瑕疵等情况。</p> <p>（2）培育标的业务正常经营、扣非后净利润为正且连续 2 年持续盈利，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p> <p>（3）培育标的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p> <p>（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p> <p>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二、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上市公司如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损失的，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不适用</p>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诉讼事项汇总 ^注	4,517.1	否	按程序予以推进	不构成重大影响	按程序予以推进		不适用

注：报告期内，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案件共 31 个，涉案总金额合计 4517.1 万元。其中合同纠纷案件 18 起，涉案金额合计 4027.53 万元；知识产权权属、侵权纠纷案件 1 起，涉案金额 112.13 万元；与公司有关的纠纷案件 1 起；侵权责任纠纷案件 2 起；物权保护纠纷案件 2 起，涉案金额 14 万元；劳动争议案件 4 起，涉案金额 51.76 万元；行政案件 3 起，涉案金额 311.68 万元。上述诉讼事项均未形成预计负债，对公司正常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各规格编织袋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10.78	23.95%	2,710	否	现金或汇票	510.78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复合膜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64.5	21.78%	2,450	否	现金或汇票	464.5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烧碱(30%液碱)、盐酸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4.67	25.54%	600	否	现金或汇票	304.67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泡沫装置、紫外线净水仪等消防设备采购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46	1.50%	20.9	否	现金或汇票	6.46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动力电和仪表空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09.98	2.82%	2,560	否	现金或汇票	709.98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备）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原煤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07.59	3.65%	2,500	否	现金或汇票	507.5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维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商品采购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原煤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985.56	28.65%	15,000	否	现金或汇票	3985.56	2021年12月14日、2022年7月6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供应动力电、一次水、无离子水、中低压蒸汽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549.98	4.88%	4,610	否	现金或汇票	1549.98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工业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943.14	4.88%	8,550	否	现金或汇票	3943.14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防伪标记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6.26	2.01%	238	否	现金或汇票	46.26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	持股5%以上股东云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34	0.20%	36	否	现金或汇票	4.34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公司	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售食盐可追溯二维码标签										2021-115)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工业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663.41	11.52%	7,950	否	现金或汇票	3663.41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元明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79.52	42.80%	2,185	否	现金或汇票	979.52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14.15	1.93%	1,100	否	现金或汇票	514.15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向其销售天然气、蒸汽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160.59	20.36%	24,000	否	现金或汇票	6160.59	2021年12月14日、2022年7月6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21.92	0.41%	770	否	现金或汇票	121.92	2022年7月6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勐海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销售液化天然气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58	0.03%	60	否	现金或汇票	9.58	2022年7月6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	提供劳务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3.49	0.81%	50	否	现金或汇票	23.4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公司	制的企业		供物资过磅服务										2021-115)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员工食堂管理及日常维修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83.79	7.91%	328	否	现金或汇票	83.79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为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集装箱吊装、运输、铁路专用线场站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878.2	35.91%	2,400	否	现金或汇票	878.20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信息技术报务费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83	0.65%	171.05	否	现金或汇票	2.83	2022年7月6日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84.91	88.83%	384.91	否	现金或汇票	384.91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食盐追溯系统运维费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1.20	7.20%	31.20	否	现金或汇票	31.20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该项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OA系统、数字能投、小鱼端口业务及档案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73	0.86%	145.5	否	现金或汇票	3.73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息系统服务										
云南能投启明星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为公司提供机房及网络安全运维等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07	0.94%	22	否	现金或汇票	4.07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为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提供脱硫废水处理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5	1.80%	3	否	现金或汇票	1.05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资产租赁	昆明能化工有限公司租赁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71.44	19.83%	1,200.03	否	现金或汇票	571.44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资产租赁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汽车租赁服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3.68	7.79%	244.62	否	现金或汇票	53.68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控制的企业	资产租赁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租赁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租赁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67.16	53.31%	1,190.84	否	现金或汇票	367.16	2021年12月14日、2022年7月6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115）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云南能投有能	本公司控股股东	资产租赁	向云南省天然气有限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6.88	0.02%	22	否	现金或汇票	6.88	2021年12月14日	《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东控制的企业		公司租赁气 化站									日	(公告编号: 2021-115)
云能融资租 赁(上海)有 限公司	本公司控 股股东控 制的企业	资产 租赁	公司租 赁其办 公场所	市场 价格	市场 价格	18.19	2.64%	25.59	否	现金 或汇 票	18.19	2021 年12 月14 日	《2022 年度 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21-115)
合计				--	--	25,91 3.05	--	81,55 8.6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 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在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额度 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 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通海县通 麓燃气有 限公司	本公司的 联营企业	借款利息	是	29.69					29.6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 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 响		债权形成原因及报告期债务变动情况:该债权为本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前年度 出借该公司 450 万元资金形成的应收利息。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临时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股东同股比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同 意将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项 450 万元同股比借款转增为通麓燃气的注册资本金。2017 年完 成借款转增注册资本金后,通麓燃气注册资本增至 2,000 万元,其中: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计出资 900 万元,持股比例 45%;昆明福佑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800 万元,持股比例 40%; 通海通麓城镇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合计出资 300 万元,持股比例 15%。2017 年以前借款期间形成 的应收借款利息 29.69 万元,报告期末尚收回。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借款本金	23,265		485	1.20%	140.68	22,78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借款本金	16,130		740	4.45%	356.75	15,39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债务形成原因及报告期债务变动情况： (1)应付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本金：2016年8月18日，公司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天然气公司使用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3.46亿元国开基金资金的关联交易事项。2016年天然气公司与能投集团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并收到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借款本金34,600万元。报告期归还借款本金485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期末借款本金余额为22,780万元。报告期确认利息140.68万元，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收代付国开行。 (2)应付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本金：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2015年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借款期限15年，借款利率4.45%，报告期归还本金740万元，归还利息356.75万元，截止2022年06月30日，借款余额15,390万元。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7月5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的房屋土地租赁等，2022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1,190.84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367.16万元。

(2)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的关联租赁情况

2021年12月13日、2021年12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租赁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房屋土地等，2022年预计关联

交易金额 1,200.03 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571.44 万元。

(3) 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程序，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曲靖经开清管站—召夸）线路用钢管采购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 4,342.60 万元（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金额变更为 5,327.91 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2016 年 7 月 27 日、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59）。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4,709.10 万元。

经公开招标程序，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线路钢管（螺旋缝埋弧焊管、无缝钢管）及热煨弯头采购运输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8,571.74 万元（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金额变更为 9,744.878174 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2017 年 7 月 13 日、2017 年 9 月 1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报告期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8,953.81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工程管道（3PE 防腐无缝钢管）采购运输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2,483.11 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2018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243.83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者海-昭阳区）线路用防腐钢管采购中标人，中标金额 4,474.6156 万元（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金额变更为 4,772.19 万元）。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详见 2019 年 4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4,508.70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五标段：中压、次高压管网采购（二次）中标人，中标金额 2,572.2306 万元。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五标段中压、次高压管网采购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885.89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线路用防腐钢管（螺旋缝埋弧焊管、无缝钢管）及热煨弯头采购运输项目（二次）中标人，中标金额 5,162.542130 万元。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线路用防腐钢管及热煨弯头采购运输项目（二次）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7）详见 2019 年 12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3,646.07 万元。

经公开招投标，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防腐钢管（直缝高频电阻焊管）及热煨弯管采购运输项目中标单位，投标报价 5,160.4430 万元。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就上述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等相关决策程序并获得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防腐钢管（直缝高频电阻焊管）及热煨弯管采购运输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该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17.6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4,190.48 万元。

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合计 17.65 万元。

(4) 公司及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车辆，2022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244.62 万元。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与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53.68 万元。

(5)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食盐追溯系统项目”中标单位，中标价格为 1,637.77 万元。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2）详见 2018 年 8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就该项目发生交易金额 31.2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1,420.51 万元。

(6)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 3,385.2106 万元。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2,433.32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软件）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 851.551 万元。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软件）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详见 2019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614.85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项目（昭通三期、开远-蒙自、文山-砚山）中标人，中标金额 2,035.50 万元项目中标人。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项目（昭通三期、开远蒙自、文山-砚山）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详见 2020 年 8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726.84 万元。

(7) 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中标单位，中标价格为 3,945.093953 万元。2018 年 6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详见 2018 年 6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2,321.23 万元。

经公开招标，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燃气锅炉替代燃煤锅炉项目土建基础工程施工”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 371.695936 万元。报告期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该项目未发生关联交易；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387.90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公告编号 2021-115）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5）	2022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2）	2018 年 08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	2016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59）	2016 年 1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2017 年 07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	2017 年 09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2018 年 0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018 年 03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开招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019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鲁甸工业园区昭通门站及附属管网建设项目五标段中压、次高压	2019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管网采购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线路用防腐钢管及热煨弯头采购运输项目（二次）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7）	2019年1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及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	2019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管理系统（软件）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2019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子公司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3.46亿元资金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5）	2016年08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管道完整性数据采集项目（昭通三期、开远蒙自、文山-砚山）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2020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防腐钢管（直缝高频电阻焊管）及热煨弯管采购运输项目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2）	2020年10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为解决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的同业竞争，能投集团及能投集团下属新能源公司、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将：①能投集团持有的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74.06%的股权和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40%的股权；②新能源公司持有的石林云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76%的股权以及未来过户至新能源公司的剩余24%的股权和曲靖云能投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85%的股权；③云南能投对外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20年7月更名为“云南能投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后续拟划转至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云南福贡华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80%的股权（该等股权划转已完成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云能投怒江州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全部托管给公司，由公司行使对托管股权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对被托管公司的经营管理权）。

2019年3月26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毕。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完成了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其他60%股权的收购，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解决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述股权收购后的同业竞争，经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托管协议，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所对应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公司管理，由公司代表其行使作为股东所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要求解散公司权、清算权、剩余财产分配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本节“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14日	37,400	2017年03月31日	22,745.54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	无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	否	否

						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		满之日起两年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2日	36,608	2018年01月18日	1,538.84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的天然气收费权	无	自担保生效日起至借款、垫款或其他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另加两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5日	9,123	2018年10月10日	7,244.52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对应比例的天然气收费权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25日	17,000	2018年11月29日	8,379.69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陆良支线管输费收费权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08月15日	4,200	2018年12月07日	2,580.64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相关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15,000	2019年04月16日	7,707.01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建成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所有生产设备作为抵押	无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	2019年04月10日	50,000	2019年06月14日	27,39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主合同项下债	否	否

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		日					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07 日	6,900		0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258.8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9,6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77,586.2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25 日	800	2018 年 08 月 26 日	0	一般担保、质押	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建站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	无	自担保合同生效起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是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03 月 28 日	23,000	2020 年 04 月 24 日	4,085.23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收费权 (应收账款)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15 日	23,000	2021 年 08 月 19 日	1,109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管输费收费权质押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2021 年 03 月 31 日	27,608	2021 年 04 月 23 日	6,808.84	连带责任担保、质押	项目应收账款质押	无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云南省天然气	2021 年 08 月 21 日	27,600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828.5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保证期间为主	否	否

文山有限公司	日		日					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4日	720	2022年04月29日	714.8	连带责任担保	燃气产生的收入及应收款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03日	5,000	2022年06月28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5,579.1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56,32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8,046.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320.2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95,95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5,632.6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8,269.6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8,269.69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2017年3月13日、3月30日, 公司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

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 37,400 万元，利率为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期限 10 年（含宽限期 2 年），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7 年 3 月 14 日、4 月 14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由于银行放贷规模收紧，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按原利率放款难度较大，为获取多渠道的项目贷款和优惠的利率水平，2017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 2017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授信 36,608 万元，并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2018 年 3 月 3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8）、《关于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已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曲靖分行授信额度 37,400 万元及招商银行授信额度 36,608 万元，公司为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担保总额不超过 37,400 万元。红河公司将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招商银行之间选择向当次提款时条件较优者申请贷款，红河公司从上述两家金融机构获得的贷款总额控制在 37,400 万元以内，即：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与招商银行两家银行都提取贷款的情况下，合计贷款本金总额控制在 37,400 万元以内。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余额合计为 24,284.38 万元，其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贷款余额 22,745.54 万元；招商银行贷款余额 1,538.84 万元，公司为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4,284.38 万元。

2、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 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建设资金 需求，同意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宁公司”）分别向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贷款不超过 9,123 万元，并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安宁公司将在上述两家银行之间选择向当次提款时条件较优者提用贷款，从上述两家银行实际贷款总额将控制在 9,123 万元以内，即：在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两家银行都提取贷款的情况下，合计贷款本金总额控制在 9,123 万元以内，因此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 9,123 万元。《关于为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8）详见 2018 年 8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 7,244.52 万元，公司为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7,244.52 万元。

3、2018 年 8 月 23 日、11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曲靖能投天然气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申请陆良支线 1.7 亿元项目贷款，期限 10 年（宽限期 1 年），并同意项目建设期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项目投产后追加陆良支线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8）详见 2018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 8,379.69 万元，公司为陆良支线项目建设融资的实际担保金额 8,379.69 万元。

4、2018 年 8 月 13 日、11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 4200 万元，期限 8 年，风险敞口由相关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详见 2018 年 8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 2,580.64 万元，公司为禄脍-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580.64 万元。

5、2018 年 8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 拥有的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建站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玉溪市分行申请小企业燃气贷固定资产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期限 10 年（宽限期 1 年），并同意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和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云南华煜能源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云南玖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共同为上述固定资产借款提供一般保证担保。其中，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承担一般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详见 2018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融资余额为 0 万元，天然气公司按 40%持股比例比易门天然气综合利用工程项目建设实际担保金额为 0 万元，该笔贷款已结清。

6、2018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2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 2018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贷款 15000 万元，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项目竣工验收正式投产后，项目所有生产设备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提供抵押。《关于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01）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融资余额为 7,707.01 万元，公司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站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7,707.01 万元。

7、2019 年 4 月 9 日、4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昭通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曲靖分行申请 5 亿元项目贷款，借款期限 16 年（宽限期 3 年），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以提款时借款借据约定的利率为准，并同意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连带责任担保。《关于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

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详见 2019 年 4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融资合计为 27,390.00 万元，公司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贷款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27,390.00 万元。

8、2019 年 12 月 6 日、12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 6900 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为多渠道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河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同意红河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 6900 万元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为 60 个月，利率较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25%，贷款用途为红河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并同意公司为红河公司上述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申请 6900 万元委托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详见 2019 年 12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签订担保合同。经沟通，光大银行昆明分行就该项目相关资料报至其总行，项目未通过总行内部审核，光大银行昆明分行未能向天然气公司出具融资性保函，该贷款目前无法继续实施。

9、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向邮储银行红河州分行申请开远-蒙自支线 2.3 亿元项目贷款，贷款期限为 15 年（含宽限期 3 年），利率为浮动利率采用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定价方式，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在邮储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4,085.23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4,085.23 万元。

10、2020 年 7 月 14 日、7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管输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农业银行红河州分行申请开远-蒙自支线 2.3 亿元项目贷款，期限 10 年（含宽限期 3 年），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额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在农业银行的融资余额为 1,109.00 万元，天然气公司为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开远-蒙自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1,109.00 万元。

11、经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意文山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 2.7608 亿元项目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项目投入运营后再由文山公司提供该项目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补充担保。《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

2022年6月30日，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的融资余额为6,808.84万元，天然气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6,808.84万元。

12、2021年8月19日、9月7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同意文山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分行申请2.76亿元项目贷款，专项用于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贷款提供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2年6月30日，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管道工程项目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分行的融资余额为2,828.53万元，天然气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文山-砚山天然气支线项目建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2,828.53万元。

13、2021年12月13日、12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申请18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降低财务费用、减轻资金压力，同意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华煜公司”）以燃气供应收费权质押，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申请18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用于置换邮储银行项目贷款余额，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于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申请18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详见2021年12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止2022年6月30日，截至2022年6月30日，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余额为1,787万元，天然气公司按40%持股比例比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714.80万元。

14、2022年6月1日、6月20日，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解决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公司”）所面临的资金短缺困难，同意曲靖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5,000万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详见2022年6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2022年6月30日，曲靖公司在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融资余额为2,500万元，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的实际担保金额为2,500万元。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7,000	54,000	0	0
合计		207,000	54,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19日	2022年02月21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8%	20.66	19.23	全部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19日	2022年02月24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8%	22.4	20.84	全部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03日	2022年04月06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8%	32.2	33.96	全部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5月25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12.92	12.19	全部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	2022年06月	货币市场	按合同约	3.22%	18.06	16.8	全额收回		是	是	

昆明分行		款			27日	06日	工具	定								
交通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6日	2022年07月12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15.5		未到期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13日	2022年07月13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15.5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4日	2022年04月25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45%	87.21	83.55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4日	2022年03月01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6%	31.6	30.02	全额收回		是	是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05月30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13.35	12.69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06月06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21%	16.94	16.41	全额收回		是	是	
华夏	银行	银行	4,000	自有	2022年		债权	按合	2.67%			未到		是	是	

银行昆明分行		理财产品		资金	05月11日		类资产	同约定				期				
浦发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8日	2022年08月15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68.28		未到期		是	是	
民生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09日	2022年08月08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0%	12.33		未到期		是	是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6日	2022年02月25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4%	15.7	15.7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7日	2022年03月01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8%	17.49	17.47	全额收回		是	是	
农业银行昆明官渡支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7日	2022年03月03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0.90%	4.38	4.32	全额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云南省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1月28日	2022年03月08日	货币市场工具	按合同约定	3.16%	60.04	59.97	全额收回		是	是	
中	银	结	8,0	自	202	202	货	按	3.1	23.	23.	全		是	是	

国 银 行 云 南 省 分 行		构 性 存 款	00	有 资 金	2 年 03 月 09 日	2 年 04 月 11 日	币 市 场 工 具	合 同 约 定	8%	32	29	额 收 回				
交 通 银 行 云 南 省 分 行	银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2, 000	自 有 资 金	202 2 年 03 月 09 日	202 2 年 04 月 18 日	货 币 市 场 工 具	按 合 同 约 定	3.2 5%	75. 47	75. 58	全 额 收 回		是	是	
交 通 银 行 云 南 省 分 行	银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2, 000	自 有 资 金	202 2 年 04 月 19 日	202 2 年 05 月 27 日	货 币 市 场 工 具	按 合 同 约 定	3.0 5%	70. 83	70. 52	全 额 收 回		是	是	
交 通 银 行 云 南 省 分 行	银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0, 000	自 有 资 金	202 2 年 06 月 02 日	202 2 年 07 月 12 日	货 币 市 场 工 具	按 合 同 约 定	3.3 0%	60	48. 15	未 到 期		是	是	
光 大 银 行	银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3,0 00	自 有 资 金	202 2 年 06 月 02 日	202 2 年 07 月 04 日	货 币 市 场 工 具	按 合 同 约 定	3.0 5%	8	7.3 7	未 到 期		是	是	
合 计			207 , 00 0	--	--	--	--	--	--	702 .18	568 .06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及所属昆明盐矿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署完毕《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与《抵押合同》，为解决昆明盐矿提质增效、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资金需求，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以所属昆明盐矿房产抵押担保，向招商银行昆明分行申请项目借款人民币 10,000 万元，结息方式按季度结息，不计复利，贷款期限为 6 年（含宽限期一年）。本借款合同自 2020 年 5 月起按合同约定还款计划偿还本金。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372.20 万元。

(2) 2016年6月20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6,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51个月,从2016年6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年3月,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合同金额变更为4,900万元。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2,843.81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3) 2016年7月12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2.40亿元,借款期限为151个月,从2016年7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年3月,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合同金额变更为15,043万元。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10,374.64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4) 2016年6月7日,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2亿元,借款期限为151个月,从2017年9月起按项目进度分次提款。2020年12月,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1月末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6,331.55万元。对合同借款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和义务条款,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清偿的,不足部份承担还款责任。

(5) 2016年8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5,900万元,借款期限为180个月,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3,380万元。

(6) 2016年8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玉溪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700万元,借款期限为180个月,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400万元。

(7) 2016年8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禄脞-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1,400万元,借款期限为180个月,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800万元。

(8) 2016年8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昭通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2.10亿元,借款期限为180个月,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1.5亿元。

(9) 2016年8月,公司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统借统贷借款协议》,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获得的国开基金转贷给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该笔贷款专项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合同金额5,600万元,借款期限为180个月,截止2022年6月30日借款余额3,200.00万元。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以前年度拟征用公司生产基地昆明盐矿周边安宁片区约 900 亩土地（《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2007-003）详见 2007 年 3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由于当地建设规划变化等原因，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完成土地的征用，截至报告期末该项预付土地款余额 5,218.92 万元。公司将继续与当地沟通，推进解决相关事宜。

2、经 2013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3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与参股公司天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为缓解天勐公司的资金压力，支持其经营业务的拓展，促进其更好发展，在天勐公司按期归还公司前期委托贷款、天勐公司控股股东勐腊县磨歇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天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153 万元的前提下，公司向天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 147 万元。委托贷款的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24 日止；贷款不计利息；手续费由天勐公司承担。委托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天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54）、《关于向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55）详见 2013 年 11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项委托贷款已逾期，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

公司持续开展上述委托贷款催收工作，天勐公司确认上述委托贷款债权事项属实，但由于天勐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制盐生产装置因市场竞争激烈等原因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资金状况日趋恶劣，截至目前天勐公司仍无力偿还该项委托贷款及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其提供的借款。鉴于天勐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现实的经营困境，公司积极与天勐公司其他股东等相关方就天勐公司开展债转股、资产重组、股权转让或清算等方案开展沟通，均未能达成一致。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采取一切措施积极追偿。报告期内公司按深交所有关规定持续披露上述委托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3、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已经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经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职责的主体能投集团审批通过。

2022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27 号），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4、公司与华宁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签署了《华宁县光伏项目投资开发协议书》，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与华宁县人民政府签署〈华宁县光伏项目投资开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获得光伏项目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5、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中标新平县光伏开发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6、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泉风电场项目开工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3、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4、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新产品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5、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6、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7、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签署〈银团贷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8、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弥勒-开远段）建成通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9、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所属风电公司获得国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2,649,230	26.63%				- 202,644,230	- 202,644,230	5,00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02,649,230	26.63%				- 202,649,230	- 202,649,23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5,000	5,000	5,00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5,000	5,000	5,00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8,329,336	73.37%				202,644,230	202,644,230	760,973,56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58,329,336	73.37%				202,644,230	202,644,230	760,973,56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760,978,566	100.00%						760,978,56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 号），核准公司向新能源公司发行 202,649,230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马龙公司 100%股权、大姚公司 100%股权、会泽公司 100%股权以及泸西公司 70%股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9 年 3 月 26 日。新能源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成光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申请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2022 年 5 月 24 日、26 日，杨成光先生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份共计 5,000 股按规定予以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02,649,230 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49,230	202,649,230	0	0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 号），公司向新	2022 年 6 月 17 日

					能源公司发行 202,649,2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新能源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对价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交易，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全部解除锁定。	
杨成光	0	0	5,000	5,000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成光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申请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2022 年 5 月 24 日、26 日，杨成光先生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份共计 5,000 股按规定予以锁定。	2022 年 10 月 21 日 ^注
合计	202,649,230	202,649,230	5,000	5,000	--	--

注：根据董监高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杨成光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应继续遵守相关减持限制性规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63%	240,735,345.00	0.00	0.00	240,735,345.0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3%	202,649,230.00	0.00	0.00	202,649,230.00	质押	81,050,000.0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67%	149,654,728.00	0.00	0.00	149,654,72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9%	5,275,200.00	0.00	0.00	5,275,200.0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3,520,002.00	0.00	0.00	3,520,002.0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长兴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457,600.00	1,457,600.00	0.00	1,457,600.00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其他	0.13%	971,010.00	971,010.00	0.00	971,010.0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启明星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0%	791,800.00	791,800.00	0.00	791,800.00		
李晓波	境内自然人	0.10%	760,200.00	760,200.00	0.00	760,200.00		
顾金辉	境内自然人	0.10%	760,000.00	760,000.00	0.00	76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735,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735,345.00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649,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649,230.00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654,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654,72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7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5,200.0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20,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0,002.0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长兴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5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7,600.00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971,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1,010.00					

广东正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圆启明星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9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1,800.00
李晓波	76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200.00
顾金辉	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4）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87,654,728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62,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149,654,728股，持股比例19.67%；公司股东顾金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6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760,000股，持股比例0.10%。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周满富	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杨建军	董事、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庆华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滕卫恒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燕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则开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纳超洪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罗美娟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段万春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青燕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谭可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文春燕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付敏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显芳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政良	副总经理、董秘	现任	0	0	0	0	0	0	0
赵矛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中照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韩小英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邓平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0	0	0	0	0	0	0

杨成光	职工代表 监事	离任	0	5,000	0	5,000	0	0	0
合计	--	--	0	5,000	0	5,000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359,313.20	1,146,059,160.82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0,631,769.07	60,439,997.79
应收账款	1,211,895,498.15	1,060,522,488.43
应收款项融资	58,750,000.00	44,630,728.67
预付款项	41,685,056.90	49,378,938.97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4,623,083.87	20,409,164.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18,302,851.76	87,029,883.37
合同资产	54,065,052.61	54,640,467.14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041,485.12	87,031,111.87
流动资产合计	2,687,354,110.68	2,610,141,941.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7,475,007.80	580,408,88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66,622,931.53	70,641,132.42
固定资产	4,056,865,062.74	4,196,460,704.11
在建工程	2,112,464,333.15	1,824,756,406.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8,360,554.57	8,994,843.75
无形资产	285,551,663.95	252,465,985.44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060,924.07	4,412,87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951,987.45	61,314,13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6,733,944.16	166,784,976.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1,086,409.42	7,216,239,946.38
资产总计	10,188,440,520.10	9,826,381,88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6,425,617.19	396,307,587.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549,419,388.79	561,491,133.87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109,733,709.29	84,810,054.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53,841,955.77	27,351,240.77
应交税费	49,562,492.91	66,689,331.14
其他应付款	129,424,615.24	126,653,682.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813,312.00	10,2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099,486.79	335,150,333.61
其他流动负债	7,047,373.37	7,166,299.91
流动负债合计	1,586,554,639.35	1,605,619,663.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2,701,311,179.87	2,472,085,593.89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5,510,091.83	5,564,737.39
长期应付款	4,725,000.00	4,7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332,276.64	8,510,122.41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98,301,906.27	98,538,19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8,568.47	2,042,259.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7,699,023.08	2,595,965,910.09
负债合计	4,414,253,662.43	4,201,585,573.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086,599,049.78	2,086,599,049.78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3,324,761.88	1,746,406.49
盈余公积	188,729,323.60	188,729,323.6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535,601,089.95	1,374,514,59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5,232,791.21	4,412,567,936.27
少数股东权益	1,198,954,066.46	1,212,228,378.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4,186,857.67	5,624,796,314.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88,440,520.10	9,826,381,887.86

法定代表人：周满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则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进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450,755.96	154,549,67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4,468,119.30	1,646,130.52
其他应收款	240,274,903.48	240,281,067.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3,782,848.77	73,782,848.77
存货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968,853.24	1,674,491.59
流动资产合计	404,162,631.98	398,151,363.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084,325,674.93	3,996,527,989.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23,834,202.18	24,907,000.70
在建工程	1,051,282.05	1,051,28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11,588,529.60	12,847,393.18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44,553.34	36,389,58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7,144,242.10	4,121,723,254.83
资产总计	4,611,306,874.08	4,519,874,618.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550,930.68	350,449,736.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374,770.00	289,770.0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266,100.48	256,680.99
应付职工薪酬	4,384,617.48	70,759.97

应交税费	1,173,913.34	1,278,612.13
其他应付款	1,772,760.25	1,673,423.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666.69	217,708.34
其他流动负债	23,949.04	33,368.53
流动负债合计	308,763,707.96	354,270,05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00,000.00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777,000.00	777,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777,000.00	190,777,000.00
负债合计	549,540,707.96	545,047,059.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272,641,006.67	2,272,641,006.67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64,030,388.52	164,030,388.52
未分配利润	864,116,204.93	777,177,59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1,766,166.12	3,974,827,558.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11,306,874.08	4,519,874,618.7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25,238,342.49	1,067,627,816.17
其中：营业收入	1,225,238,342.49	1,067,627,816.17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1,042,134,957.07	910,228,869.07

其中：营业成本	717,817,046.98	640,753,765.19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23,042,560.86	21,117,176.21
销售费用	106,544,642.50	95,618,771.07
管理费用	148,143,375.69	104,344,194.99
研发费用	1,020,284.70	1,326,620.65
财务费用	45,567,046.34	47,068,340.96
其中：利息费用	48,717,779.89	50,928,434.51
利息收入	3,790,201.10	4,410,673.31
加：其他收益	17,393,906.06	10,708,820.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46,764.05	15,442,71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66,119.34	7,072,074.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70,292.99	-10,961,161.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7,630.15	2,118,572.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461,392.69	174,707,888.80
加：营业外收入	66,214.13	137,085.46
减：营业外支出	340,557.59	1,039,909.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187,049.23	173,805,065.19
减：所得税费用	41,518,839.90	36,527,363.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68,209.33	137,277,701.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68,209.33	137,277,701.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0.00	0.00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306,070.87	127,852,182.71
2. 少数股东损益	-7,637,861.54	9,425,518.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668,209.33	137,277,70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306,070.87	127,852,182.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7,861.54	9,425,518.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317	0.16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317	0.16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满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则开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进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2,001,662.76
减：营业成本	0.00	370,149.84
税金及附加	297,863.03	391,356.90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27,648,889.65	14,114,150.14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7,162,503.81	8,255,733.69

其中：利息费用	10,430,838.88	9,360,113.84
利息收入	3,312,406.41	1,112,490.30
加：其他收益	241,901.39	27,967.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704,280.15	167,162,569.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97,684.94	6,727,445.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100.00	43,002.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388.99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203,214.04	146,103,811.87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3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203,214.04	146,103,811.90
减：所得税费用	45,035.57	647,811.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158,178.47	145,456,000.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158,178.47	145,456,000.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158,178.47	145,456,000.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279,613.81	817,368,243.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531,024.08	23,246,175.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57,598.86	46,810,90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4,068,236.75	887,425,32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2,211,175.39	453,394,257.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951,300.49	151,728,41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1,541,888.20	108,849,34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95,510.50	66,540,90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599,874.58	780,512,92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468,362.17	106,912,400.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0,000,000.00	1,86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53,666.97	5,073,77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7,502.09	2,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708.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061,169.06	1,868,079,88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274,676.37	258,118,42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0,000,000.00	2,005,0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8,274,676.37	2,263,158,420.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213,507.31	-395,078,53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5,591,961.22	471,900,129.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591,961.22	474,900,129.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2,171,819.70	456,822,767.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688,607.54	85,912,303.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18,696,66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6,904.04	17,598,786.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547,331.28	560,333,85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44,629.94	-85,433,727.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700,515.20	-373,599,864.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219,092.87	1,379,810,98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518,577.67	1,006,211,116.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1,456.22	12,329,73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1,456.22	12,329,73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86,942.41	10,832,538.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237.42	151,15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0,870.22	12,459,55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04,050.05	23,443,25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2,593.83	-11,113,52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968,400.92	100,716,705.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958.94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19,125.03	904,58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899,484.89	401,621,288.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019.10	65,79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0.00	0.0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1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243,019.10	570,065,79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43,534.21	-168,444,507.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2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94,643,573.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0	574,643,573.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3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50,257.45	13,684,29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000.00	1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780,257.45	483,684,29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80,257.45	90,959,28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426,385.49	-88,598,74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709,605.92	170,931,93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83,220.43	82,333,188.1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	0.00	0.00	1,746,406.49	188,729,323.60	0.00	1,376,961.64	0.00	4,415,014.98	1,214,438.83	5,629,453.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447,053.26		2,447,053.26	2,210,452.24	4,657,505.5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	0.00	0.00	1,746,406.49	188,729,323.60	0.00	1,376,961.64	0.00	4,415,014.98	1,214,438.83	5,629,453.81

	8,566.00				599,049.78			406.49	9,323.60		514,590.4		567,936.27	228,378.17	796,31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78,355.39	0.00	0.00	161,086,499.55	0.00	162,664,854.94	-13,274,311.71	149,390,54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176,306,070.87		176,306,070.87	-7,637,861.54	168,668,209.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219,571.32	0.00	15,219,571.32	-7,123,500.00	22,343,071.32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19,571.32		15,219,571.32	-7,123,500.00	22,343,071.32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1,578,355.39	0.00	0.00	0.00	0.00	1,578,355.39	1,487,049.83	3,065,405.22
1. 本期提取								3,277,771.75					3,277,771.75	2,478,029.53	5,755,801.28
2. 本期使用								-1,699,416.36					-1,699,416.36	-990,979.70	-2,690,396.06
(六)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086,599.04	0.00	0.00	3,324,761.88	188,729,323.60	0.00	1,535,601.95	0.00	4,575,232.79	1,198,954.06	5,774,186.8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2,086,599.04			884,413.84	174,610,704.61	0.00	1,139,351.48		4,162,424.91	1,210,045.76	5,372,46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2,086,599,049.78			884,413.84	174,610,704.61			1,139,351,394.88	4,162,424,129.11	1,210,045,763.34	5,372,469,89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5,816.88					127,852,182.71	128,877,999.59	-5,358,843.43	123,519,156.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852,182.71	127,852,182.71	9,425,518.53	137,277,01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696,661.67	-18,696,661.6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18,696,661.67	-18,696,661.67

														7	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25,816.88					1,025,816.88	912,291.7	1,938,116.59	
1. 本期提取							2,585,589.44					2,585,589.44	1,689,502.32	4,275,091.76	
2. 本期使用							-1,559,772.56					-1,559,772.56	-777,202.61	-2,336,975.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78,566.00			2,086,599.04			1,910,230.72	174,610,704.61		1,267,203,579		4,291,302,128.70	1,204,686,911.1	5,495,989,048.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000.00	0.00	0.00	0.00	164,000.00	777,100.00		3,974,000.00

末余额	78,566.00				,641,006.67				30,388.52	77,597.78		,827,55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78,566.00	0.00	0.00	0.00	2,272,641,006.67	0.00	0.00	0.00	164,030,388.52	777,177,597.78		3,974,827,55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938,607.15		86,938,60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102,158,178.47		102,158,178.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219,571.32		-15,219,571.32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219,571.32		-15,219,571.32
3.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	0.00								0.00			0.00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0.00				0.00	0.00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 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 取								0.00				
2. 本期使 用								0.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760,9 78,56 6.00	0.00	0.00	0.00	2,272 ,641, 006.6 7	0.00	0.00	0.00	164,0 30,38 8.52	864,1 16,20 4.93		4,061 ,766, 166.1 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760,9 78,56 6.00				2,272 ,641, 006.6 7				149,9 11,76 9.53	650,1 10,02 6.89		3,833 ,641, 369.0 9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760,9 78,56 6.00				2,272 ,641, 006.6 7				149,9 11,76 9.53	650,1 10,02 6.89		3,833 ,641, 369.0 9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45,4 56,00 0.68		145,4 56,00 0.68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145,4 56,00		145,4 56,00

										0.68		0.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760,978,56				2,272,641,				149,911,76	795,566,02		3,979,097,

末余额	6.00				006.6 7			9.53	7.57		369.7 7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设立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企改[2002]32号）批准，由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云南有色地质矿业有限公司、云南创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盐业总公司、安宁市工业总公司共7家发起人于2002年7月25日发起设立。2003年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批复》（云财企[2003]139号），将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持有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及其享有的权益、云南博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国有股权及其享有的权益以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的名义划入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云天化集团”），划入基准日为2003年4月30日，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云天化集团全资企业。2006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券发行字[2006]17号），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发行A股70,000,000.00股，证券简称：“云南盐化”，证券代码：00205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2号），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3,313,565.00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79,164,668.00股，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云南能投”）持有公司93,313,565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33.43%，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国资委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6年9月6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9,164,66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79,164,668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58,329,336股。本次转增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186,627,130股股份，占公司本次转增后股份总数的33.43%。

2016年11月22日至2017年11月21日，云南能投集团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10,303,888股股份，增持比例1.85%，增持完成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196,931,018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27%。

2018年1月5日，云南能投集团向公司除能投集团以外的股东发出部分要约，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55,832,934股，占云南能投总股本的10%；要约收购的价格为12.10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2018年1月5日至2018年2月5日。本次要约收购实际购买公司43,804,327股股份，要约收购股份的过户手续于2018年2月8日办理完毕，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云南能投集团持有公司240,735,34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12%。

经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批准，公司中文名称由“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Yunnan Salt & Salt Chemical Industry CO.,LTD”变更为“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CO.,LTD”，证券简称由“云南盐化”变更为“云南能投”，英文简称由“YSCC”变更为“YEIC”。2016年8月11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6年8月1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云南盐化”变更为“云南能投”；公司证券为“002053”。

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 558,329,336.00 元。根据公司 2018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 2018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发行价格调整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交易调价基准日（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最终确定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 6.76 元，发行股份数为 202,649,230 股。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4 号），核准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 202,649,23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截至 2019 年 3 月 5 日，公司向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 202,649,230 股股票购买其持有的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0%股权，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760,978,566.00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0,978,566.00 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414512392；公司总部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 276 号；法定代表人：周满富。

本公司主要从事食盐、工业盐、日化盐、芒硝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天然气管网建设、运营、天然气销售、入户安装服务以及陆上风力发电的运营等。公司经营范围：盐及其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和销售；化工盐及其系列产品的开发、加工和销售；日用化工产品，化妆品，盐包装材料、防伪“碘盐标志”，无水硫酸钠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盐业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仓储（不含危化品）；原辅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的经营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燃气（不含危化品）、水、热力的生产和供应。经营生产性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钻井，机电机械产品制造、修理、安装；氯化钠、硫酸钠采矿（凭许可证经营）；铁路专用线共用业务；现代物流配送，代理经营配套设施建设及连锁经营；一、二类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安装，水力发电投资，锅炉安装（B 级）压力管道安装（CC2 级）；硫磺、氟硅酸钠、磷酸、腐蚀品的批发。酒类经营、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及粮油制品的批发零售。饲料、硅锰合金、硫酸的销售；农产品及农副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主要产品为食盐、工业盐、天然气和电力。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等 64 家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年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或事项制订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模式特点，针对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产品风险转移的具体时点、期后销售退回、销售返利及销售奖励等交易或事项制订了具体会计核算方法。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

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起一直存在。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3）分步实现企业合并

如果分步取得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取得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并区分企业合并的类型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果不属于一揽子交易并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

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合并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合并财务报表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编制合并报表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如果合营方通过对合营安排的资产享有权利，并对合营安排的义务承担责任来获得回报，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则该合营安排应当被划分为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①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

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①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A、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B、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和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C、其他应收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D、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云南能投集团内 (%)	云南能投集团外 (%)	云南能投集团内 (%)	云南能投集团外 (%)
0-3 个月 (含 3 个月)		0.5		0.5
3-6 个月 (含 6 个月)	0.2	2	0.2	2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0.5	5	0.5	5
1-2 年（含 2 年）	1	10	1	10
2-3 年（含 3 年）	3	30	3	30
3-4 年（含 4 年）	5	50	5	50
4-5 年（含 5 年）	7	80	7	80
5 年以上	10	100	10	100

E、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C、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D、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E、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

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五、（10）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因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 应收票据 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1)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2)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3)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金融工具。

2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在备查簿中予以登记。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后确定发生减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年	5%	2.1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	4.7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其他资产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25、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40-70 年	年限平均法	0
采矿权	20 年	年限平均法	0
软件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0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8、长期资产减值

(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否则，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32、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相关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金融工具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3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主要销售盐产品、天然气、电力等产品。销售模式属于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①盐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客户验收并确认结算后确认收入。

②天然气销售根据定期实际抄表数量和销售单价计量各会计期间天然气销售收入。

③标准电费销售收入在将电场所发电能输送至指定的上网电量计量点进行交割结算时确认收入，电费补贴收入与公司标准电费收入同时确认。

(2) 公司提供天然气安装劳务服务的，销售模式属于按时段确认的收入。公司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进度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6、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划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3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本节五、26 和五、32。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及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D.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②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年金计划

公司年金系在基本养老保险基础上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根据参加计划职工的工资、级别、工龄等因素，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标准计提，按照受益对象进行分配，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仅仅是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回购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4）金融资产转移和非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视同企业的融资借款，在收到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根据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因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的有关资产确认相关收入，对继续涉入形成的有关负债确认相关费用。

（5）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则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视同企业的融资借款，在收到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根据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因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的有关资产确认相关收入，对继续涉入形成的有关负债确认相关费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	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公司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会计政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

<p>“15 号解释”），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15 号解释 中①“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首次施行本解释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③“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p>	<p>策变更的议案》。</p>	<p>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对租赁业务的确认、计量和列报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p>
--	-----------------	---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15 号解释”）的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追溯调整事项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营业收入	2,258,831,334.92	2,347,998,580.15	89,167,245.23
营业成本	1,343,825,193.13	1,436,738,906.66	92,913,713.53
在建工程	1,823,619,946.39	1,824,756,406.94	1,136,460.55
固定资产	4,201,343,632.96	4,196,460,704.11	-4,882,928.85
未分配利润	1,376,961,643.66	1,374,514,590.40	-2,447,05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225,167.95	61,314,130.75	-911,037.20
所得税费用	52,423,039.60	53,334,076.80	911,037.20
少数股东损益	18,710,403.51	16,499,951.27	-2,210,452.24
少数股东权益	1,214,438,830.41	1,212,228,378.17	-2,210,452.2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6,603,730.05	2,050,183,977.06	23,580,24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9,623,518.63	937,704,476.27	38,080,95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2,308,160.33	597,807,449.70	-14,500,710.63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公司取得的应税收入中食盐和工业盐收入、不动产租赁收入及天然气供气、供水收入 9%和 13%的增值税税率；理财产品收益适用 6%的增值税税率；供电等其他应税收入适用 13%的增值税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资源税	氯化钠初级产品应税收入	根据《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云南省资源税税目税率计征方式及减免税办法的决定》，公司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井矿盐改按 6.5%税率从价计缴，其中低钠盐以氯化钠含量折算为井矿盐按 6.5%税率从价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盐业昆明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红河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曲靖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大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保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德宏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玉溪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版纳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普洱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15%
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	20%
云南能投昭通交通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
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25%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	25%
禄丰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	20%
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	20%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 2019 年财政部、税务总局第 2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云财税[2019]25 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所属天然气富民丰顺公司招用自主就业士兵，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分别享受增值税减免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所属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十九款第 7 项规定，统借统还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母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统借统还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三十七条规定，土

地所有者出让土地使用权和土地所有者将土地使用权归还给土地所有者免征增值税。母公司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收到政府相关部门办公楼区域设施恢复补偿款收入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孙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鲁甸分公司、弥勒能投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大理能投铂骏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南燃气开发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泸西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大理有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曲靖分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禄丰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昆明盐矿、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一平浪盐矿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的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孙公司：云南省盐业昆明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北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大理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迪庆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保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滇南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谷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景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孟连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西双版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临沧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滇中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运维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河口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今，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所属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2021 年 1 月 26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了新产业目录，风力、光伏发电场建设和运营列入西部大开发优惠目录，享受优惠所得

税率为 15%，有效期自 2021 年 3 月 1 日到 203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自 2021 年起各风电公司均可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依照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申请享受减至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属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母公司符合该政策的税收优惠条件。

(3)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税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所属孙公司云南省盐业曲靖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罗平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宣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文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富宁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昭通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镇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保山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腾冲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陇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楚雄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禄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姚安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洱源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剑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丽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怒江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日新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东川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宜良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开远有限公司、云南省盐业石屏有限公司，符合税收优惠政策，享受“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局关于对盐场、盐矿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地字[1989]141 号）文件，对盐场的盐滩、盐矿的矿井用地，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

3、其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20.16	2,935.55
银行存款	601,514,857.51	1,145,216,157.32
其他货币资金	7,840,735.53	840,067.95
合计	609,359,313.20	1,146,059,160.8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840,735.53	840,067.95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土地复垦保证金。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54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其中：		
合计	540,000,000.00	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631,769.07	60,439,997.79
合计	20,631,769.07	60,439,997.7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1,519,934.99	
合计	201,519,934.99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84,142.41	0.47%	3,141,922.41	52.50%	2,842,220.00	6,765,942.41	0.61%	3,376,462.41	49.90%	3,389,48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1,077,666.74	99.53%	52,024,388.59	4.13%	1,209,053,278.15	1,105,502,119.96	99.39%	48,369,111.53	4.38%	1,057,133,008.43
其中：										
账龄组合	237,129,433.80	18.72%	42,099,620.94	17.75%	195,029,812.86	225,257,703.74	20.25%	39,914,258.72	17.72%	185,343,445.02
应收电费组合	31,471,468.70	2.48%	0.00	0.00%	31,471,468.70	34,759,134.25	3.13%	0.00	0.00%	34,759,134.25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992,476,764.24	78.33%	9,924,767.65	1.00%	982,551,996.59	845,485,281.97	76.01%	8,454,852.81	1.00%	837,030,429.16
合计	1,267,061,809.15	100.00%	55,166,311.00	4.35%	1,211,895,498.15	1,112,268,062.37	100.00%	51,745,573.94	4.65%	1,060,522,488.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141,922.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曲靖金太阳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1,500,000.00	50.0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PRIMARY CARB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40,357.28	1,540,357.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宣威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42,220.00	0.00	0.00%	根据法院胜诉判决，可向昆明鑫翰达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追偿，已向法院提请财产保全，预计可全部收回
丽江天顺商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1,565.13	101,565.1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984,142.41	3,141,922.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2,024,388.5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37,129,433.80	42,099,620.94	17.75%
应收电费组合	31,471,468.70	0.00	0.00%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992,476,764.24	9,924,767.65	1.00%
合计	1,261,077,666.74	52,024,388.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应收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款项回收的预计情况，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账龄组合	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825,492.34
其中：3 个月以内	198,164,635.97
3-6 个月	113,770,600.25
6-12 个月	122,890,256.12
1 至 2 年	471,438,171.64
2 至 3 年	145,830,126.64
3 年以上	214,968,018.53
3 至 4 年	132,672,751.08
4 至 5 年	47,915,959.94
5 年以上	34,379,307.51
合计	1,267,061,809.1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元)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23,948,232.94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80.81%	9,924,767.65
广西田东盛泰工贸有限公司	32,627,237.49	3个月以内	2.58%	163136.19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18,573,206.22	3个月以内	1.47%	0.00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98,212.20	3个月以内、3-6个月	1.34%	253,768.20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11,892,254.76	3个月以内	0.94%	0.00
合计	1,104,039,143.61	-	87.14%	10,341,672.04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形成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风电板块清洁能源电价补贴整体结算周期较长，因相关款项属于财政资金补贴，回收风险可控，公司结合最新行业政策及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并参照同行业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方式，对风力发电业务应收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按 1%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认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76,462.41	0.00	234,540.00	0.00	0.00	3,141,922.4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69,111.53	5,188,431.05	1,533,153.99	0.00	0.00	52,024,388.59
合计	51,745,573.94	5,188,431.05	1,767,693.99	0.00	0.00	55,166,311.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云南新能量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889,710.00	银行存款
普洱阳光名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34,540.00	银行存款
合计	1,124,250.00	

转回或收回原因：云南新能量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欠款已经收回，转回对应的坏账准备；普洱阳光名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欠款经公司与对方协商并付诸法律手段后，经与对方调解分期偿还欠款，现已收回全部欠款，转回对应的坏账准备。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23,948,232.94	80.81%	9,924,767.65
广西田东盛泰工贸有限公司	32,627,237.49	2.58%	163,136.19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18,573,206.22	1.47%	0.00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98,212.20	1.34%	253,768.20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11,892,254.76	0.94%	0.00
合计	1,104,039,143.61	87.14%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8,750,000.00	44,630,728.67
合计	58,750,000.00	44,630,728.6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733,931.60	80.93%	41,489,123.14	84.02%
1 至 2 年	6,854,012.98	16.44%	5,549,515.41	11.24%
2 至 3 年	266,433.12	0.64%	1,197,525.78	2.43%
3 年以上	830,679.20	1.99%	1,142,774.64	2.31%
合计	41,685,056.90		49,378,938.9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曲靖市华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9,636,659.95	1 年以内	23.12%
曲靖市泰华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78,338.88	1-2 年； 3-4 年	6.43%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2,757,545.59	1 年以内	6.62%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2,091,509.38	1 年以内	5.02%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52,431.78	1-2 年	4.44%
合计	19,016,485.58		45.62%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4,623,083.87	20,409,164.42
合计	14,623,083.87	20,409,164.4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1,620,721.89	25,967,989.45
往来款	14,175,161.18	18,098,112.95
借款	1,470,000.00	1,470,000.00
备用金	218,662.22	736,822.00
代垫款	1,261,200.50	630,686.53
其他	4,672,774.58	2,451,434.06
合计	43,418,520.37	49,355,044.9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26,206.84	687,710.73	27,731,963.00	28,945,880.5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2,393.95	1,190.07	127,662.45	341,246.47
本期转回	491,690.54	0.00	0.00	491,690.54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46,910.25	688,900.80	27,859,625.45	28,795,436.5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41,881.77
其中：3 个月以内	3,055,616.41

3-6 个月	1,603,913.56
6-12 个月	4,382,351.80
1 至 2 年	1,011,348.19
2 至 3 年	1,867,162.84
3 年以上	31,498,127.57
3 至 4 年	3,079,740.68
4 至 5 年	361,261.44
5 年以上	28,057,125.45
合计	43,418,520.3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945,880.57	341,246.47	491,690.54	0.00	0.00	28,795,436.50
合计	28,945,880.57	341,246.47	491,690.54	0.00	0.00	28,795,43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会泽县工业经贸和信息化局	质保金	13,000,000.00	5 年以上	29.94%	13,000,000.00
安宁市人民政府连然街道办事处	往来款	5,656,211.00	5 年以上	13.03%	5,656,211.00
内蒙古临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90,000.00	5 年以上	9.88%	4,290,000.00
弥勒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5 年以上	4.61%	0.00
大姚县发展和改革局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3.45%	75,000.00
合计		26,446,211.00		60.91%	23,021,211.00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476,719.18	5,555,867.02	52,920,852.16	40,795,668.08	5,555,867.02	35,239,801.06
在产品	72,107.39	0.00	72,107.39	15,061.05	0.00	15,061.05
库存商品	65,309,892.21	0.00	65,309,892.21	51,775,021.26	0.00	51,775,021.26
合计	123,858,718.78	5,555,867.02	118,302,851.76	92,585,750.39	5,555,867.02	87,029,883.37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食盐	33,603,835.37		33,603,835.37	33,011,075.16		33,011,075.16
工业盐	5,846,321.31		5,846,321.31	6,046,085.70		6,046,085.70
芒硝	705,329.86		705,329.86	1,188,247.01		1,188,247.01
天然气	19,504,941.58		19,504,941.58	9,419,717.85		9,419,717.85
其他	5,649,464.09		5,649,464.09	2,109,895.54		2,109,895.54
合计	65,309,892.21	0.00	65,309,892.21	51,775,021.26	0.00	51,775,021.2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55,867.02					5,555,867.02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0.00					0.00
合计	5,555,867.02					5,555,867.02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提供劳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54,065,052.61	0.00	54,065,052.61	54,640,467.14	0.00	54,640,467.14

合计	54,065,052.6 1	0.00	54,065,052.6 1	54,640,467.1 4	0.00	54,640,467.1 4
----	-------------------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6,373,716.73	85,841,108.12
预缴税金	426,244.60	166,386.8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938,946.35	673,484.63
其他	302,577.44	350,132.28
合计	18,041,485.12	87,031,111.87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6,371,067.34			7,738,676.90						544,109,744.24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13,467,685.58			0.00						13,467,685.58	5,416,025.84
云南劭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058,434.38			0.00						12,058,434.38	0.00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1,186,822.45			0.00						11,186,822.45	1,569,942.15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5,011,922.11			-731,565.60						4,280,356.51	0.00
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	1,712,956.60			59,008.04						1,771,964.64	0.00

限公司											
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996,290.60
云南能投国融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1,880,000.00
小计	580,408,888.46			7,066,119.34						587,475,007.80	9,862,258.59
合计	580,408,888.46			7,066,119.34						587,475,007.80	9,862,258.59

其他说明

注：云南能投国融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已计提 1,880,000.00 元减值准备，期末账面价值为 0。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云南四方化工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云南四方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为 0 元。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310,076.82	33,846,679.57		176,156,756.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56,044.90		856,044.9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856,044.90		856,044.90
4. 期末余额	142,310,076.82	32,990,634.67		175,300,711.4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5,295,845.84	10,219,778.13		105,515,623.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098,710.27	352,645.35		3,451,355.62
(1) 计提或摊销	3,098,710.27	352,645.35		3,451,355.62
3. 本期减少金额		289,199.63		289,199.6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89,199.63		289,199.63
4. 期末余额	98,394,556.11	10,283,223.85		108,677,779.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915,520.71	22,707,410.82		66,622,931.53
2. 期初账面价值	47,014,230.98	23,626,901.44		70,641,132.4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56,860,574.94	4,196,460,704.11
固定资产清理	4,487.80	
合计	4,056,865,062.74	4,196,460,704.1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18,511,581.91	3,904,133,910.67	40,822,879.93	58,120,701.87	6,421,589,07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8,018.16	4,882,355.80	2,424,667.23	155,243.89	7,790,285.08
(1) 购置		4,420,416.95	1,666,488.57	155,243.89	6,242,149.41
(2) 在建工程转入	328,018.16				328,018.1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61,938.85	758,178.66		1,220,117.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070,286.66	1,344,618.74	69,955.45	5,484,860.85
(1) 处置或报废		150,275.23	503,247.99	17,752.18	671,275.40
(4) 其他		3,920,011.43	841,370.75	52,203.27	4,813,585.45
4. 期末余额	2,418,839,600.07	3,904,945,979.81	41,902,928.42	58,205,990.31	6,423,894,498.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7,600,896.13	1,540,876,379.05	24,646,233.49	45,632,481.15	2,218,755,98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67,002.19	99,300,049.39	1,958,353.72	1,251,194.95	144,276,600.25
(1) 计提	41,767,002.19	98,947,546.42	1,339,793.59	1,251,194.95	143,305,537.15
(2) 其他		352,502.97	618,560.13		971,063.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6,320.08	1,164,469.52	50,257.25	2,371,046.85
(1) 处置或报废		142,761.53	477,414.58	7,401.69	627,577.80
(2) 其他		1,013,558.55	687,054.94	42,855.56	1,743,469.05
4. 期末余额	649,367,898.32	1,639,020,108.36	25,440,117.69	46,833,418.85	2,360,661,543.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84,012.04	4,488,368.41			6,372,38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84,012.04	4,488,368.41			6,372,380.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7,587,689.71	2,261,437,503.04	16,462,810.73	11,372,571.46	4,056,860,574.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809,026,673.74	2,358,769,163.21	16,176,646.44	12,488,220.72	4,196,460,704.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7,117,238.85	2,273,008.50	4,488,368.41	355,861.94	因市场、工艺原因，层硅装置处于闲置状态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昆明盐矿提质增效自建房	13,675,623.24	正在办理中
华煜公司综合办公楼	3,789,597.83	正在办理中
宣威新奥营业厅办公用房	1,067,014.45	开发商未清缴有关税费
山水华府小区单元房 B2-2803	318,924.53	开发商未清缴有关税费
山水华府小区单元房 A-704	376,182.51	开发商未清缴有关税费
昭通丰顺欧派风景小区	267,423.29	正在办理中
泰平盛世·水岸房屋	406,376.45	正在办理中
云瑶水乡	779,534.76	正在办理中
富民丰顺办公楼	3,875,601.2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4,556,278.29	

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承诺，如因昭通丰顺欧派枫景小区住宅存在的不规范事项、瑕疵或潜在风险而承担任何费用或遭受任何罚款、损失的，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按照天然气公司目前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向天然气公司予以补偿。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电脑	4,487.80	
合计	4,487.80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2,458,400.00	1,824,741,456.49
工程物资	5,933.15	14,950.45

合计	2,112,464,333.15	1,824,756,406.94
----	------------------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115,336,964.89	2,878,564.89	2,112,458,400.00	1,827,620,021.38	2,878,564.89	1,824,741,456.49
合计	2,115,336,964.89	2,878,564.89	2,112,458,400.00	1,827,620,021.38	2,878,564.89	1,824,741,456.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623,630.00	386,598.92	14,808,128.57			401,407,053.90	64.37%	98.00%	42,931,939.37	8,956,351.19	4.90%	金融机构贷款
昭通支线（曲靖分输站-沾益-宣威-者海-昭阳区）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	1,401,210,000.00	407,730.37	8,817,280.06			416,547,657.12	50.07%	97.00%	35,273,619.90	6,215,423.47	2.80%	金融机构贷款
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	152,000.00	133,776.23	3,010,054.35			136,786,284.91	89.99%	99.00%	12,048,845.82	1,853,400.27	4.90%	其他
玉溪	244,000.00	175,300.00	21,020.00	138,400.00	134,600.00	196,000.00	80.34%	85.00%	8,386.00	2,254.00	4.71%	金融

市应 急气 源储 备中 心工 程	60,00 0.00	38,93 0.41	0,158 .31	44.89	93.70	85,95 0.13	%	%	,380. 54	,226. 46		机构 贷款
鲁甸 工业 园区 昭通 门站 及附 属管 网建 设项 目	63,17 4,500 .00	54,51 8,663 .08	2,583 ,956. 57			57,10 2,619 .65	90.39 %	95.00 %	4,415 ,932. 18	1,032 ,637. 00	5.39%	金融 机构 贷款
曲靖 市陆 良支 线 (曲 靖经 开清 管站- 麒麟- 陆良- 召 夸) 天然 气管 道工 程项 目	374,9 90,00 0.00	89,44 9,090 .28	3,484 ,682. 50			92,93 3,772 .78	88.21 %	99.00 %	22,63 6,125 .40	1,189 ,857. 81	4.34%	金融 机构 贷款
开远- 蒙自 支线	329,5 90,00 0.00	73,98 0,237 .07	1,247 ,243. 27			75,22 7,480 .34	22.82 %	45.00 %	2,840 ,260. 94	2,840 ,260. 94	4.70%	金融 机构 贷款
文山- 砚山 支线	370,8 08,80 0.00	111,6 45,61 5.27	12,44 2,329 .76			124,0 87,94 5.03	33.46 %	66.00 %	3,521 ,252. 08	1,973 ,041. 41	4.38%	金融 机构 贷款
云南 力帆 骏马 车辆 有限 公司 天然 气直 供专 线管 道工 程	56,37 2,000 .00	23,67 0,778 .91	115,2 41.77			23,78 6,020 .68	39.74 %	50.00 %				其他
曲靖 应急 气源 储备 中心 工程 项目	310,8 52,70 0.00	30,33 5,170 .57	1,926 ,431. 41			32,26 1,601 .98	10.38 %	10.38 %	479.2 4			其他

曲靖年 产 40 万 吨有机 硅装置 配套燃 气锅炉 系统项 目	77,40 5,800 .00	49,42 6,393 .12	3,015 ,498. 61			52,44 1,891 .73	67.75 %	93.00 %	1,759 ,358. 46	949,0 03.65	3.80%	其他
昆明盐 矿燃煤 锅炉改 燃气的 锅炉项 目	47,70 1,300 .00	34,90 2,992 .75	7,956 ,391. 95			42,85 9,384 .70	73.17 %	98.00 %				其他
通泉风 电在建 工程	1,846 ,697, 300.0 0	16,41 2,745 .60	173,5 18,96 8.35			189,9 31,71 3.95	10.28 %	9.40%	1,043 ,003. 61	1,043 ,003. 61	3.20%	金融 机构 贷款
其他		239,8 33,87 1.37	34,23 3,289 .89	189,5 73.27		273,8 77,58 7.99	0.00%					
合计	5,898 ,492, 400.0 0	1,827 ,620, 021.3 8	288,1 79,65 5.37	328,0 18.16	134,6 93.70	2,115 ,336, 964.8 9			134,8 57,19 7.54	28,30 7,205 .81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933.15	0.00	5,933.15	14,950.45	0.00	14,950.45
合计	5,933.15	0.00	5,933.15	14,950.45	0.00	14,950.45

其他说明：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42,518.02	564,796.82	11,907,31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98,902.00	860,674.84	1,259,576.84
(1) 租入	398,902.00	860,674.84	1,259,576.84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0,800.02		1,040,800.02
(1) 处置	1,040,800.02		1,040,800.02

4. 期末余额	10,700,620.00	1,425,471.66	12,126,091.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86,960.69	125,510.40	2,912,47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823,979.86	309,301.47	1,133,281.33
(1) 计提	823,979.86	309,301.47	1,133,281.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215.33		280,215.33
(1) 处置	280,215.33		280,215.33
4. 期末余额	3,330,725.22	434,811.87	3,765,537.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69,894.78	990,659.79	8,360,554.57
2. 期初账面价值	8,555,557.33	439,286.42	8,994,843.75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5,775,637.28			41,908,364.15	17,894,695.63	12,621.36	345,591,31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96,024.68						38,896,024.68
(1) 购置	38,039,979.78						38,039,979.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856,044.90						856,044.90
3. 本期减少金额	568,193.58						568,193.58

1) 处置	568,193.58						568,193.58
4. 期末余额	324,103,468.38			41,908,364.15	17,894,695.63	12,621.36	383,919,149.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543,074.60			39,671,921.88	4,904,259.77	6,076.73	93,125,33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9,115.82			662,740.26	1,085,672.48	701.16	5,438,229.72
1) 计提	3,399,916.19			662,740.26	1,085,672.48	701.16	5,149,030.09
(2) 其他	289,199.63						289,199.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077.13						196,077.13
1) 处置	196,077.13						196,077.13
4. 期末余额	52,036,113.29			40,334,662.14	5,989,932.25	6,777.89	98,367,485.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2,067,355.09			1,573,702.01	11,904,763.38	5,843.47	285,551,663.9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232,562.68			2,236,442.27	12,990,435.86	6,544.63	252,465,985.4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陆良支线项目一期土地使用权证	3,970,166.73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易门县龙泉街道水桥社区麦子田村土地使用权	4,005,239.63	手续尚未办理完成
合计	7,975,406.36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40,037.21	563,394.71	481,966.02		1,521,465.90
配套工程	1,178,434.21		51,272.16		1,127,162.05
防尘器布袋	441,710.92	58,803.20	277,277.19		223,236.93
塑料托盘	375,812.21		67,551.60		308,260.61
反渗透膜	282,510.44		101,699.28		180,811.16
其他	694,372.79	160,461.15	154,846.52		699,987.42
合计	4,412,877.78	782,659.06	1,134,612.77		4,060,924.07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949,416.14	15,279,943.03	89,804,019.31	14,418,620.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694,641.93	4,754,196.30	22,878,526.42	3,431,778.96
可抵扣亏损	135,279,522.54	33,819,880.63	135,279,522.54	33,819,880.63
递延收益	18,255,848.83	2,816,077.32	18,781,147.25	2,921,192.09
采矿权累计摊销差异	561,825.57	140,456.39	810,067.83	202,516.96
试运行利润	457,198.57	68,579.78	1,950,830.29	441,987.71
咨询费冲减工程	7,315,408.75	1,604,512.56	7,315,408.75	1,604,512.56
应付职工薪酬 - 内退薪酬	14,885,639.87	3,213,371.93	18,273,731.85	3,213,371.93
其他	5,019,878.02	1,254,969.51	5,041,078.02	1,260,269.52
合计	302,419,380.22	62,951,987.45	300,134,332.26	61,314,130.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912,277.81	2,018,568.47	11,990,990.22	2,042,259.47
合计	11,912,277.81	2,018,568.47	11,990,990.22	2,042,259.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951,987.45		61,314,13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8,568.47		2,042,259.4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36,603.24	15,556,506.15
可抵扣亏损	43,035,802.11	39,741,656.08
合计	49,272,405.35	55,298,162.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18,801.45	118,801.45	
2023 年	156,710.37	156,710.37	
2024 年	2,015,997.41	2,015,997.41	
2025 年	14,713,949.59	14,713,949.59	
2026 年	22,736,197.26	22,736,197.26	
合计	39,741,656.08	39,741,656.08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62,008,944.16		262,008,944.16	119,931,133.91		119,931,133.91
待抵扣进项税额				42,128,842.82		42,128,842.82
廉租房建设	4,725,000.00		4,725,000.00	4,725,000.00		4,725,000.00
合计	266,733,944.16		266,733,944.16	166,784,976.73		166,784,976.73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55,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借款	5,800,000.00	5,8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35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625,617.19	507,587.10
合计	386,425,617.19	396,307,587.1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收费权（燃气供应收入）为质押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用于采购天然气，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 2：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应收账款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泸西县支行取得借款 35,000,000.00 元，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5,000,000.00 元。

注 3：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9 日以位于富民县永定街道办事处北邑村民委员会、富民县大营街道办事处大营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富国用 2012 第 146 号、云 2021 富民县不动产权第 0000087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富民支行借款 5,800,000.00 元，用于采购天然气及其他合理流动资金周转，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5,800,000.00 元。

注 4：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曲靖市麒麟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 50,000,000.00 元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5,000,000.00 元。

注 5：富民县丰顺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燃气企业经营许可证项下收费权作为质押，以控股股东昆明鑫翰达投资有限公司、昆明茂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用于支付云南省天然气富民有限公司采购天然气款，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8,800,126.48	93,337,319.90
工程设备款	313,475,049.32	435,678,600.81
应付服务费	6,520,128.40	10,479,289.15
质保金	66,104,455.83	4,598,547.15
修理费	1,553,649.01	104,632.33
其他	2,965,979.75	17,292,744.53
合计	549,419,388.79	561,491,133.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4,957,930.38	工程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34,925,785.28	工程尚未结算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装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5,439,440.00	待质保期满验收后支付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3,632,697.18	工程尚未结算
云南云创数字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7,921,369.32	待质保期满验收后支付
合计	136,877,222.16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109,733,709.29	84,810,054.02
合计	109,733,709.29	84,810,054.02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628,153.33	178,387,166.07	151,146,445.10	43,868,874.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9,478.00	28,304,490.17	28,291,335.67	972,632.50
三、辞退福利	9,763,609.44	3,876,697.90	4,639,858.37	9,000,448.97
合计	27,351,240.77	210,568,354.14	184,077,639.14	53,841,955.7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41,042.39	132,879,437.32	106,106,077.15	32,814,402.56
2、职工福利费	11,500.00	9,773,185.51	9,784,685.51	
3、社会保险费	14,628.40	15,423,467.56	15,438,095.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628.40	12,677,583.69	12,692,212.09	
工伤保险费		899,417.19	899,417.19	
生育保险费		300,151.78	300,151.78	
其他		1,546,314.90	1,546,314.90	

4、住房公积金	152,748.75	15,594,110.27	15,594,110.27	152,748.7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08,233.79	4,634,175.41	4,140,686.21	10,901,722.99
其他短期薪酬		82,790.00	82,790.00	
合计	16,628,153.33	178,387,166.07	151,146,445.10	43,868,87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382,336.63	19,382,336.63	
2、失业保险费		891,359.59	891,359.59	
3、企业年金缴费	959,478.00	8,030,793.95	8,017,639.45	972,632.50
合计	959,478.00	28,304,490.17	28,291,335.67	972,632.5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862,428.91	34,047,997.34
企业所得税	23,157,090.81	24,179,175.65
个人所得税	957,825.99	3,643,65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7,296.24	777,198.12
资源税	2,081,623.89	2,135,541.97
房产税	128,783.64	38,051.14
土地使用税	44,924.08	
教育费附加	734,796.63	811,777.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5,877.27	266,486.75
印花税	435,045.80	560,498.33
环境保护税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税费	76,799.65	98,948.17
合计	49,562,492.91	66,689,331.14

其他说明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8,813,312.00	10,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20,611,303.24	116,453,682.91
合计	129,424,615.24	126,653,682.91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尚未支付的少数股东股利	8,813,312.00	10,200,000.00
合计	8,813,312.00	10,2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仓储、装卸费	16,330,138.03	26,074,170.70
押金、保证金、质保金	63,835,021.01	65,667,664.51
预留尾工工程款	8,963,370.73	9,912,891.15
中介机构费	192,800.00	1,149,207.55
广告宣传费	3,545,533.83	
销售服务费	16,556,681.54	3,878,581.46
代收代付款	2,727,703.85	2,104,360.17
其他	8,460,054.25	7,666,807.37
合计	120,611,303.24	116,453,682.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芜湖安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862,859.02	尚未结算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470,676.66	尚未结算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796,789.37	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集团廊坊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68,500.00	质保金未到期
曲靖市泰华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95,496.51	尚未结算
合计	5,394,321.56	

其他说明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0,325,735.74	328,381,180.2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77,012.27	3,115,353.5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8,296,738.78	3,653,799.82
合计	301,099,486.79	335,150,333.61

其他说明：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账款待转销项税额	7,047,373.37	7,166,299.91
合计	7,047,373.37	7,166,299.91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83,444,832.85	1,162,874,108.42
抵押借款	390,711,085.83	415,154,175.47
保证借款	484,055,261.19	492,500,000.00
信用借款	443,100,000.00	401,557,310.00
合计	2,701,311,179.87	2,472,085,593.8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享有的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借款 374,000,000.00 元，用于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建设项目，截止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227,005,397.83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26,660,478.27 元。

注 2：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项目投产后提供泸西-弥勒-开远支线的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 366,080,000.00 元，用于支付泸西-弥勒-开远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工程款，截止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5,388,351.52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1,101,453.89 元。

注 3：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法享有的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河州分行借款 230,000,000.00 元，用于支付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工程款，截止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40,852,265.50 元。

注 4：红河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弥勒市支行借款 10,000,000.00 元用于开远-蒙自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1,090,000 元。

注 5：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项目投产后天然气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借款 276,080,000.00 元，用于文山-砚山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工程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68,088,442.00 元。

注 6：云南省天然气文山有限公司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山支行借款 80,000,000.00 元，用于天然气管道文山-砚山支线项目投资，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8,285,261.19 元。

注 7：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以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对应比例的天然气收费权作为质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

91,230,000.00 元用于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该项借款余额为 72,455,256.73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7,093,611.20 元。

注 8: 云南省天然气昭通有限公司以天然气销售收费权为质押向云南昭通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泉支行借款 42,000,000.00 元, 用于鲁甸工业园区昭通市门站及附属管网项目建设, 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为 34,000,000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7,000,000 元。

注 9: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 以项目投产后按项目贷款发放比例提供项目收费权质押向招商银行曲靖分行借款 170,000,000.00 元, 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工程建设, 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为 83,796,752.87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4,355,021.36 元。

注 10: 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借款 500,000,000.00 元, 用于天然气管道曲靖-昭通项目建设, 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为 273,900,000.00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6,050,000.00 元。

注 11: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借款 2 亿元用于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建设, 项目建设期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差额补足还款责任, 项目建成后按照贷款人授信份额办理燃气管输费收费权质押, 因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业主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双方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债务继承协议, 将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全部债务, 转让给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63,315,495.1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3,720,000.00 元。

注 12: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差额补足责任、并以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用于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设, 2020 年 3 月 5 日,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债务承继协议, 将用于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债务转让给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债务转让全部完成。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32,184,529.32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13,480,000 元。

注 13: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以建成后的禄脬-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管道天然气管输费收费权为质押, 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 42,000,000.00 元, 用于禄脬-易门天然气支线(安宁段)管道工程项目建设,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为 25,806,086.11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6,056,374.54 元。

注 14: 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由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 1.5 亿元, 用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工程建设, 以建成后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项目所有生产设备作为抵押,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77,070,194.93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5,959,417.44 元。

注 15: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易门县天然气利用合建站燃气供应收益权为质押, 同时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云南华煜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玖德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各自在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提供一般保证, 向云南易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7,870,000.00 元, 用于置换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

行借款余额，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7,87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800,000.00 元。

注 16：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以云南省盐业昆明盐矿有限公司房产作为抵押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借款 100,000,000.00 元，用于昆明盐矿提质增效、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3,721,987.38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11,521,679.04 元。

注 17：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向中国建设银行大姚支行借款用于大中山风电场建设和老尖山风电场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32,86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56,030,000.00 元。

注 18：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截止 2022 年 06 月 30 日欠款本金余额 153,9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5,200,000.00 元。

注 19：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大海梁子风电场风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进行抵押，同时以大海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会泽支行借款用于大海梁子风电场建设，截止 2022 年 06 月 30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145,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35,000,000.00 元。

注 20：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追加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取得借款用于风电厂建设，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本金余额 201,397,6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29,297,700.00 元。

注 21：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北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通泉风电场项目建设，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本金余额 257,392,255.47 元。

注 22：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追加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取得借款用于孔照普风电场建设，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34,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元。

注 23：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永三风电场项目所有风机设备作为抵押，并追加电费收费权质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用于永三风电厂建设，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00,00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6,30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付款额	6,339,305.02	5,823,525.3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29,213.19	-258,787.97
合计	5,510,091.83	5,564,737.39

其他说明：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4,725,000.00	4,725,000.00
合计	4,725,000.00	4,725,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乔后财政所廉租房拨款	4,725,000.00	4,725,00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乔后财政所廉租房拨款	4,725,000.00			4,725,000.00	
合计	4,725,000.00			4,725,000.00	

其他说明：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11,332,276.64	8,510,122.41
合计	11,332,276.64	8,510,122.41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538,196.93	11,371,624.18	11,607,914.84	98,301,906.27	
合计	98,538,196.93	11,371,624.18	11,607,914.84	98,301,906.2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平台后补助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盐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费	677,000.00						677,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10,884,062.17			138,538.86			10,745,523.31	与资产相关
多品种盐开发、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	2,300,000.00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财政经费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949,285.67			54,142.86			895,142.81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院士工作站补助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昆明市盐领域院士工作站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234,000.00			39,000.00			19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市级引导企业加大研究与实验发展投入经费	206,100.00						206,10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科学情报研究所高层次人才项目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158,333.06			16,666.68			141,666.38	与资产相关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79,999.68			40,000.02			39,999.66	与收益相关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设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120,000.00			15,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78,333.33			10,000.02			68,333.31	与收益相关
流化床锅	35,000.00			6,250.02			28,749.98	与收益相

炉技改补贴（乔后）								关
红河州盐务管理局森林人车转入	20,249.68			5,937.90	-4,750.32		19,062.1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21,328.84		621,328.84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补助 80 万吨装置循环冷却塔改造项目款	95,833.34			12,499.98			83,333.36	与资产相关
食盐储备补贴		10,423,300.00		10,423,300.00				与收益相关
首席技师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100,000.00		29,999.98			70,000.02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玉溪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投资财政补助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曲靖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项目中央预算专项补贴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昭通公司稳岗补贴		26,995.34					26,995.3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8,538,196.93	11,371,624.18	0.00	11,612,665.16	-4,750.32	0.00	98,301,906.27	

其他说明：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专项经费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0,978,566.00						760,978,566.00

其他说明:

36、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3,049,041.88			1,993,049,041.88
其他资本公积	93,550,007.90			93,550,007.90
合计	2,086,599,049.78			2,086,599,049.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46,406.49	3,277,771.75	1,699,416.36	3,324,761.88
合计	1,746,406.49	3,277,771.75	1,699,416.36	3,324,761.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729,323.60			188,729,323.60
合计	188,729,323.60			188,729,323.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6,961,643.66	1,139,351,394.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47,053.2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74,514,590.40	1,139,351,394.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306,070.87	127,852,182.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219,571.32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5,601,089.95	1,267,203,577.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447,053.26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6,415,190.00	697,413,899.15	1,033,237,271.02	618,223,640.67
其他业务	28,823,152.49	20,403,147.83	34,390,545.15	22,530,124.52
合计	1,225,238,342.49	717,817,046.98	1,067,627,816.17	640,753,765.1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盐硝产品	641,821,965.49			641,821,965.49
天然气	302,540,107.10			302,540,107.10
风电	252,053,117.41			252,053,117.4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云南省内	969,311,235.18			969,311,235.18
云南省外	227,103,954.82			227,103,954.8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196,415,190.00			1,196,415,190.0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公司主要销售盐产品、天然气、电力等产品。销售模式属于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①盐产品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客户验收并确认结算后确认收入；

②天然气销售根据定期实际抄表数量和销售单价计量各会计期间天然气销售收入。

③标准电费销售收入在将电场所发电能输送至指定的上网电量计量点进行交割结算时确认收入，电费补贴收入、线路补贴收

入与公司标准电费收入同时确认。

(2) 公司提供天然气安装劳务服务的，销售模式属于按时段确认的收入。公司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进度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9,344.41	1,992,682.95
教育费附加	1,942,519.06	1,524,975.04
资源税	10,326,471.66	9,923,449.07
房产税	3,122,403.98	3,279,945.68
土地使用税	2,217,798.77	2,378,913.97
车船使用税	80,834.80	74,663.50
印花税	651,135.33	566,102.71
环境保护税	427,126.29	337,876.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95,072.78	1,016,650.06
水利建设基金	29,853.78	18,839.50
其他税费		3,076.98
合计	23,042,560.86	21,117,176.21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9,696,162.95	13,619,005.56
人工费	39,799,816.77	39,952,616.52
业务促销费	8,505,461.43	2,690,242.25
租赁费	2,118,822.10	3,547,329.31
差旅费	571,331.55	920,786.25
广告宣传费	265,059.60	501,132.27
折旧费	2,461,229.78	2,370,421.01
装卸费	1,290,161.80	1,357,134.60
车辆使用费	1,076,856.10	1,075,390.53
配送费	1,870,134.26	1,463,941.93
销售服务费	23,892,799.57	22,447,516.65

其他	4,996,806.59	5,673,254.19
合计	106,544,642.50	95,618,771.07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736,929.40	58,148,197.40
折旧费	6,256,935.87	5,559,797.16
修理费	10,898,496.34	9,842,952.57
租赁费	4,769,431.17	5,305,545.23
安全生产费	1,137,780.92	1,236,443.50
无形资产摊销	2,853,562.48	2,090,887.49
停工损失	13,886,662.73	11,651,856.95
差旅费	497,943.89	655,670.66
中介机构费	822,259.43	1,713,042.43
综合服务费	582,602.20	821,960.10
车辆费	489,443.14	509,302.80
劳务费	179,361.86	173,568.49
业务招待费	186,012.30	264,383.40
办公费	567,255.73	508,876.7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96,647.62	113,674.57
环境保护费	1,877,828.00	1,443,514.00
劳保费	54,425.47	364.35
会务费	31,135.19	45,601.41
董事会费	139,863.80	134,470.10
信息化费用	4,315,497.02	346,547.15
其他	6,763,301.13	3,777,538.44
合计	148,143,375.69	104,344,194.99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产品开发费用	1,020,284.70	1,326,620.65
合计	1,020,284.70	1,326,620.65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717,779.89	50,928,434.51
利息收入	-3,790,201.10	-4,410,673.31
其他支出	639,467.55	550,579.76
合计	45,567,046.34	47,068,340.96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食盐储备补贴	10,423,300.00	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4,631,201.41	8,967,754.75
稳岗补贴	1,580,901.00	0.00
2020 年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0.00
拆迁补偿款	138,538.86	138,538.8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0,467.33	90,591.88
凤翔区商务局 2019 年度升规升规企业奖励	80,000.00	0.00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54,142.86	54,142.86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40,000.02	40,000.02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39,000.00	39,000.00
丽江古城区 2021 年市场主体倍增项目奖补资金	30,000.00	0.00
收首席技师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29,999.98	0.00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16,666.68	16,666.68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设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15,000.00	15,000.00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补助 80 万吨装置循环冷却塔改造项目款	12,499.98	0.00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10,000.02	0.00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6,250.02	16,250.04
政府车辆补助分摊	5,937.90	0.0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市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款		520,000.00
会泽县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科技局补助		303,000.00
收到大姚县工业和信息化商务科学技术局 2019 年稳增长奖励		212,000.00
2020 年纳规奖励资金		100,000.00
75t 锅炉专项奖励		90,000.00
能源设备升级改造资金补助		60,000.00
临沧市商务局线上企业奖励		35,100.00
宁洱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吸纳贫困劳动力补贴		7,000.00
增值税减免		3,250.00
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失业动态监测调查费		525.00
合计	17,393,906.06	10,708,820.09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66,119.34	7,072,074.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5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680,644.71	4,870,636.23
合计	12,746,764.05	15,442,711.05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444.07	421,397.9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20,737.06	-11,382,559.43
合计	-3,270,292.99	-10,961,161.48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87,630.15	2,118,572.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241.16	0.0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434,388.99	2,118,572.04
合计	487,630.15	2,118,572.04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05.76	5,769.91	1,005.76
违约赔偿收入	0.00	47,870.65	0.00
其他	65,208.37	83,444.90	65,208.37
合计	66,214.13	137,085.46	66,214.13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332.73	977,507.14	35,332.73
其他	305,224.86	62,401.93	305,224.86
合计	340,557.59	1,039,909.07	340,557.59

其他说明：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119,375.82	37,075,499.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00,535.92	-548,135.62
合计	41,518,839.90	36,527,363.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0,187,049.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546,762.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544,849.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5,693.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7,360.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60,011.43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减免	-3,315,905.66
其他	-88,845.65
所得税费用	41,518,839.90

其他说明：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806,431.70	14,288,787.00
利息收入	2,916,953.17	3,588,319.79
往来款	1,206,632.03	637,039.41
政府补助	11,917,534.55	16,507,480.53
代收代付款	1,998,295.70	3,064,368.41
租赁收入	543,117.44	1,903,717.35
其他	3,868,634.27	6,821,193.09
合计	48,257,598.86	46,810,905.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188,677.15	11,635,280.34
办公及差旅费等其他费用开支	7,122,503.20	2,490,451.77
代收代付款	13,523,629.61	718,164.36
仓储费、运输费及装卸费	2,570,234.74	1,409,860.98
租赁费	6,912,552.25	6,379,418.3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482,906.44	1,063,489.76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841,422.71	2,215,582.80
鉴证咨询费	2,762,396.82	1,355,698.58
销售服务费	8,748,410.50	12,456,901.73
车辆费	2,136,526.54	1,552,648.65
手续费	148,709.56	159,223.74
业务招待费	539,420.30	754,253.32
信息化费用	4,812,877.40	510,175.04
修理费	1,370,051.08	1,375,878.23
水电费	669,362.31	339,439.41
物业管理费	1,026,792.82	798,576.46
劳务费	881,877.02	41,288.00
综合服务费	1,854,302.19	1,647,552.43
其他	10,302,857.86	19,637,017.66
合计	100,895,510.50	66,540,901.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708.28
合计	0.00	3,708.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及利息	16,783,700.04	17,598,786.22
其他	1,903,204.00	
合计	18,686,904.04	17,598,786.2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668,209.33	137,277,701.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70,292.99	10,961,161.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374,130.92	143,900,518.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2,362.97	621,644.87
无形资产摊销	4,891,286.27	3,246,091.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2,499.93	1,281,83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630.15	-2,118,572.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32.73	977,507.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717,779.89	50,928,434.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46,764.05	-15,442,71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7,856.70	3,883,31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691.00	21,413.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72,968.39	-7,821,293.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628,675.18	-187,987,90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704,052.61	-32,816,740.87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468,362.17	106,912,400.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1,518,577.67	1,006,211,116.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5,219,092.87	1,379,810,98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700,515.20	-373,599,864.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1,518,577.67	1,145,219,092.87
其中：库存现金	3,720.16	2,93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1,514,857.51	1,145,216,157.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518,577.67	1,145,219,092.87

其他说明：

5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40,735.53	土地复垦保证金
固定资产	429,895,505.3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2,142,681.90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714,267,002.19	以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担保取得借款
合计	1,234,145,924.97	

其他说明：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食盐储备补贴	10,423,3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423,300.00
稳岗补贴	1,607,896.3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80,901.00
2020 年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后补助经费	2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00,000.00
拆迁补偿款	138,538.8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8,538.86
首席技师人才培养专项经费	1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9,999.98
普洱制盐提质增效项目补助	54,142.8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4,142.86
昆明新型工业化项目补助	40,00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0,000.02
锅炉脱硫项目改造补助	39,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9,000.00
乏水工程回收利用专项补助	16,666.6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666.68
4*75t/h 锅炉脱硝设施建设工程治理补助资金	1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000.00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补助 80 万吨装置循环冷却塔改造项目款	12,499.9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499.98
节能降耗补助费（乔后）	10,00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00.02
流化床锅炉技改补贴（乔后）	6,250.0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250.02
红河州盐务管理局森林人车转入	5,937.9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937.90
增值税即征即退	4,631,201.41	其他收益	4,631,201.41
凤翔区商务局 2019 年度升规企业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丽江古城区 2021 年市场主体倍增项目奖补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其他	80,467.33	其他收益	80,467.33
合计	17,490,901.42		17,393,906.0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天然气项目开发建设、天然气销售	52.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盐硝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市会泽县	曲靖市会泽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市马龙区	曲靖市马龙区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楚雄州大姚县	楚雄州大姚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州泸西县	红河州泸西县	风力发电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红河州泸西县	红河州泸西县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47.49%	-15,375,885.03	7,123,500.00	1,104,785,841.10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0.00%	7,789,764.21		89,527,663.1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793,358,505.33	3,368,057,183.52	4,161,415,688.85	659,591,212.26	1,368,703,020.04	2,028,294,232.30	900,219,466.49	3,284,686,088.69	4,184,905,555.18	615,307,039.04	1,389,682,198.04	2,004,989,237.08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735,862.61	492,210,273.26	693,946,135.87	97,820,592.14	297,700,000.00	395,520,592.14	178,152,145.65	510,483,006.92	688,635,152.57	118,475,489.55	297,700,000.00	416,175,489.5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303,495,505.82	-34,376,127.18	-34,376,127.18	124,125,583.07	282,718,884.65	-1,914,659.19	-1,914,659.19	18,811,908.52
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58,662,762.01	25,965,880.71	25,965,880.71	19,008,192.51	62,222,303.04	28,974,503.19	28,974,503.19	23,747,293.44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对盐产品生产、加工、储运的组织管理；销售：盐产品，包装材料、盐化工产品	14.9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98,424,177.97	3,020,902,124.17
非流动资产	284,930,248.74	242,767,581.90
资产合计	3,383,354,426.71	3,263,669,706.07
流动负债	348,680,658.87	295,531,711.20
非流动负债	154,228,622.54	119,082,489.45
负债合计	502,909,281.41	414,614,200.65
少数股东权益	13,615,200.38	13,641,784.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66,829,944.92	2,835,413,720.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9,081,304.69	424,379,207.03
调整事项		
--商誉	109,706,176.27	109,706,176.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322,263.24	2,285,684.0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44,109,744.20	536,371,067.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59,656,965.33	567,133,752.33
净利润	51,920,540.76	46,732,438.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1,920,540.76	46,732,438.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365,263.56	44,037,821.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2,557.56	77,928.48
--综合收益总额	-672,557.56	77,928.48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以下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各职

能部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人员也会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进行审计，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主要面临的是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运用多种融资渠道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以实现风险可控的目的。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重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年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87.14%(上年末为 85.90%)，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 和附注七、7 的披露。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540,00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六）应收款项融资			58,750,000.00	58,7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8,750,000.00	648,75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重要的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计量以净资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对于不重要的权益工具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参考投资单位净资产账面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因为信用风险调整因素不是直接可以从市场观察到的输入值，且其期限较短，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能源业	11,659,997,623.80	31.63%	31.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云南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志合通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蓝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四方云电投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玉溪市东方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白象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晋宁黄磷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三环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云天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的子公司
瑞丽天平边贸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的子公司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基础设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空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天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云能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野生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煤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省配售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天聚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普阳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劲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兴缘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昆明云能经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磷化集团科工贸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云南能投电力装配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海装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中小水电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云峰分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的分公司
云南云天化红磷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能投碳排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榕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的子公司
云南省节能技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滇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红河综保区能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能投助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云天化云峰化工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孙公司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勐海曼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云天化集团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物	5,107,826.24	27,100,000.00	否	5,532,555.57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电	3,685.38	3,685.38	否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原煤	39,855,557.15	150,000,000.00	否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纯碱、氨水、盐酸	3,046,723.24	6,000,000.00	否	2,134,293.81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	包装物	4,645,007.77	24,500,000.00	否	3,249,550.23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电、空气、脱硫废水处理	7,110,339.75	25,630,000.00	否	8,509,260.80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原煤	5,075,922.86	25,000,000.00	否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等	837,915.49	3,280,000.00	否	1,192,587.14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费	8,782,010.74	24,000,000.00	否	12,075,707.37
云南省节能技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费	30,188.68	30,188.68	否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食盐追溯系统运维费	311,983.02	311,983.02	否	43,014.43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705,660.36	705,660.36	否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桶装水	17,475.22	17,475.22	否	
云志合通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运输费		2,000,000.00	否	2,523,702.63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零星检修及包装罐更换等			否	29,357.80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否	3,500,515.14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纯碱			否	632,230.09
云南云天化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纯碱			否	1,259,442.47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报务费	28,301.90	1,710,500.00	否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泡沫装置采购	64,631.86	209,000.00	否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物资采购	176,495.58	176,495.58	否	40,488,845.03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及技术服务		100,000.00	否	2,075,471.64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37,264.15	1,455,000.00	否	179,622.64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网络建设、运维服务	40,660.38	220,000.00	否	162,641.50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款			否	132,930.15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80,000.00	否	45,422.00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00,000.00	否	39,381.12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费	3,849,056.50	3,849,056.50	否	
云南能投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费	95,179.63	95,179.63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蓝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化盐	2,819.57	10,064.05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	追溯标码	462,647.04	149,976.59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芒硝	9,795,226.76	7,814,920.35
云南省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化盐	2,407.80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盐	36,634,127.80	17,162,162.97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盐、电、一次水、蒸汽等	55,166,174.79	41,439,321.58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追溯标码	43,680.98	103,532.65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工业盐		5,922,175.22
云南能投助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天然气管输收入	4,012,212.31	0.00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蒸汽	61,605,885.31	0.00

公司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5,141,468.51	1,521,797.15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219,155.48	0.00
勐海曼香云天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液化天然气	95,839.2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3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	
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7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托管协议》及《托管补充协议》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3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托管协议》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	2019年03月01日	2024年03月01日	《托管协议》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云南博源实业有新公司	房屋构筑物		339,449.54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房屋构筑物	5,714,423.70	5,714,423.70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气化站租赁	68,757.1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	-------	-------------	----------

		用（如适用）		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仓库					3,671,625.07	5,084,967.21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536,794.68	738,130.09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1,880.4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7,800,000.00	2016年06月20日	2028年12月30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2,860,000.00	201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29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4,000,000.00	2015年02月27日	2026年02月27日	否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397,600.00	2015年04月14日	2025年12月1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责任，并以陆良支线、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项目建成后的燃气管输费收费权（应收账款）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借款用于陆良支线、玉溪峨山支线、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2020年3月，禄脬易门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玉溪峨山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玉溪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2020年12月，陆良支线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贷款主体由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变更为曲靖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1年1月末贷款债权人由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截止2022年6月30日，该借款余额合计为22,780万元。

(2) 2015 年 10 月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大姚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55,50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 23,286.00 万元。

(3) 2015 年 2 月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泸西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总金额 32,50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 13,400.00 万元。

(4)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以对门梁子风电场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总金额 65,000.00 万元。总计向中国建设银行马龙支行实际借款 61,450.00 万元，期限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20,139.76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7,800,000.00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031 年 08 月 18 日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签订项目专项借款合同，将其中属于天然气支线建设项目专项借款 346,000,000.00 元，按其与国家开发银行有限公司的借款利率维持不变转贷给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27,800,000.00 元。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3,9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0 日	2030 年 11 月 10 日	子公司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头道坪风电场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向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取得借款用于头道坪风电场项目建设，2015 年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借款期限 15 年，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53,900,000.00 元。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460,224.06	1,644,427.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威信煤炭有限公司	275,265.00		275,265.00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0.00		8,005.62	40.03
应收账款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18,573,206.22		8,644,399.14	43,222.00
应收账款	云南蓝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872.85	34.36
应收账款	云南天冶化工有限公司	11,892,254.76		9,042,410.74	45,212.05
应收账款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14,870.60	314,870.60	314,870.60	314,870.60
应收账款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2,329,210.00		2,734,800.00	13,674.00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7,568.54	0.00	3,954,134.62	0.00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劲唐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576,464.49	227,298.84	6,391,354.42	31,956.77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9,496.17	0.00	31,128,732.89	
应收账款	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6,258.00	1,381.29		
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交发天然气有限公司	3,524,418.40	17,368.18	4,784,946.40	65,340.58
其他应收账款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1,947,948.71	9,739.74
其他应收账款	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00	1,470,000.00	1,470,000.00	1,470,000.00

其他应收账款	昆明云能化工有限公司			620,269.60	3,101.35
其他应收账款	云南红云氯碱有限公司			257,566.45	1,287.83
其他应收账款	通海县通麓燃气有限公司	296,887.50	249,777.00	296,887.50	249,777.00
其他应收账款	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账款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20,269.60	
预付账款	云能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21,880.40			
预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20,096.65		20,096.65	
预付账款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2,091,509.38		2,091,509.38	
预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69,520.31	
预付账款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7,264.15	

单位：元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启明星辰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4,670.00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00.00	42,988.35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76,772.00	2,173,808.10
应付账款	云南三环化工有限公司	3,171,152.60	3,171,152.6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7,001.75	857,001.75
应付账款	云能投碳排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
应付账款	云南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1,767,545.72	1,886,369.93
应付账款	云南天鸿化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273.29	10,273.29
应付账款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3,187,766.14	
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无损检测有限公司	4,444.45	4,444.45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746,117.50	80,534.07
应付账款	云南名博实业有限公司	1,312,191.52	3,427,234.93
应付账款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19,125,689.60	4,847,585.99
应付账款	云南省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贸分公司	76,510.26	76,510.26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数字经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160.00	402,160.00
应付账款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4,367.10	2,256,342.54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730.6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硅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13,958.7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26,667.80	26,836,636.03
应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797,299.46	803,804.57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60,908.00	563,736.00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12,483.77	712,483.77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328.86	123,328.86
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信息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7,560.00	7,560.0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1	77,170.09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43.21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博源实业有限公司	314,285.7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天马物流有限公司	7,064,747.22	6,253,841.66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611,205.0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志合通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3,970.33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云天化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4,615.00	2,988.35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1,688,631.00	1,985,608.0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67,020.21	2,988,610.12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滇东云电投煤业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云能科技有限公司	5,411,109.46	5,411,109.46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能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51,335.60
其他应付账款	云南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796.49
其他应付款	云南能投达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303.40	5,404.50
应付利息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298.43	76,670.08
应付利息	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3,382.06	218,870.7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子公司云南盐业与铜仁市恒基商贸物流配送有限公司（简称“恒基物流”）签订《物流配送合同》，约定由云南盐业委托恒基物流在特定区域内配送食盐产品，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作期间恒基物流在配送云南盐业食盐产品时遭贵州当地盐务管理部门查扣，恒基物流认为遭受查扣系云南盐业原因导致，且其认为云南盐业自 2017 年 12 月开始擅自停止合作致其损失，故恒基物流向铜仁市碧江区法院提起诉讼，云南盐业提起管辖异议并得到支持，案件于 2021 年移回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后因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认为本案不由其管辖，遂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请示解决管辖问题，2022 年 8 月 18 日收到昆明铁路运输法院应诉通知书及传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开庭。

2. 本公司子公司天然气公司对澜沧县政府提起诉讼，澜沧县政府未通知天然气公司的情况下，擅自将澜沧县特许经营权签给四川兴华燃气有限公司，天然气公司申请行政复议无果后，提起行政诉讼。普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开庭审理，判决结果为驳回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起诉，将案件移送澜沧县人民法院。天然气公司诉被告澜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第三人四川兴华燃气有限公司行政协议、特许经营协议申请撤销案，澜沧县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立案，2022 年 2 月 10 日开庭。2022 年 3 月 15 日收到澜沧县人民法院判决，判决驳回天然气公司诉请。2022 年 3 月 31 日天然气公司提起上诉，2022 年 6 月 23 日收到法院送达回证，现等待法院排期开庭。

3. 云南建投安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建投安装公司”）为玉溪-普洱天然气支线管道一期工程（玉溪-峨山-化念）项目 EPC 总承包。云南建投安装公司将其中的水工保护及场站土建工程分包给昆明启峰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峰工程公司”）。现启峰工程公司起诉云南建投安装公司，并将天然气公司作为第二被告人，要求云南建投安装公司支付其欠付的工程款及利息、损失共计 1,122.83 万元，天然气公司在拖欠云南建投安装公司的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峨山彝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因本案不适用简易程序，法院通知更换为普通程序，择期再次进行开庭审理。

上述案件尚未最终结案，最终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相关或有收益或负债均未进行确认。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经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向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能投集团”）和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云天化集团”）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86,589.05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228,293,569 股（含本数）。

公司已经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1627 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根据国家《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经过集体协商，公司首届四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根据云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云劳社函[2006]386号），公司自2006年1月1日起实行企业年金制度。公司企业年金实行公司和个人共同缴费的机制，公司缴费每年按最高不超过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缴纳，其中5%在公司经营成本中列支并在税前扣除，超过5%的部分在公司自有资金中列支；职工个人缴费按公司供款数的10%缴纳；公司和职工个人缴费最高不超过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盐业务	天然气业务	风电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69,689,719.26	303,495,505.82	252,053,117.41			1,225,238,342.49
营业成本	328,345,563.44	304,630,275.61	84,962,637.67		-121,429.74	717,817,046.98
利润总额	130,249,877.79	30,983,438.90	136,622,099.54	102,203,214.04	127,904,703.24	210,187,049.23
净利润	112,480,167.23	34,376,127.18	116,287,003.05	102,158,178.47	127,881,012.24	168,668,209.33
资产总额	1,650,246,940.03	4,161,415,688.85	3,541,094,487.69	4,611,306,874.08	3,775,623,470.55	10,188,440,520.10
负债总额	356,884,016.52	2,028,294,232.30	1,714,443,568.30	549,540,707.96	234,908,862.65	4,414,253,662.4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其中：										
账龄组合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合计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	0.00	5,747,387.23	100.00%	5,747,387.23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747,387.2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747,387.23	5,747,387.23	100.00%
合计	5,747,387.23	5,747,387.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应收云南能投集团内款项	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

		表
应收电费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
清洁能源电价补贴组合	款项性质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款项回收的预计情况，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账龄组合	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3 年以上	5,747,387.23
5 年以上	5,747,387.23
合计	5,747,387.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47,387.23					5,747,387.23
合计	5,747,387.23					5,747,387.2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明山创电子有限公司	5,385,548.85	93.70%	5,385,548.85
云南陆良银河纸业有限公司	304,279.70	5.29%	304,279.70
禄丰县三源岭化工有限公司	32,889.40	0.57%	32,889.40
云南炬鹿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14,681.00	0.26%	14,681.00
云南玉溪银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940.15	0.05%	2,940.15

合计	5,740,339.10	99.87%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73,782,848.77	73,782,848.77
其他应收款	166,492,054.71	166,498,219.13
合计	240,274,903.48	240,281,067.9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544,549.55	45,544,549.55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238,299.22	28,238,299.22
合计	73,782,848.77	73,782,848.7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544,549.55	1-2 年	对方单位因增量新能源项目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无剩余资金支付股利	未发生减值，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应收股利无回收风险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238,299.22	1-2 年	对方单位因增量新能源项目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无剩余资金支付股利	未发生减值，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应收股利无回收风险
合计	73,782,848.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30,000.00	1,500,000.00

往来款	4,290,000.00	4,290,000.00
借款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备用金	1,199.00	
代垫款	36,455.71	5,719.13
合计	170,857,654.71	170,795,719.1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00.00		4,290,000.00	4,297,500.0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本期计提	68,100.00			68,100.00
本期转回				0.00
本期转销				0.00
本期核销				0.00
其他变动				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75,600.00		4,290,000.00	4,365,6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6,567,654.71
其中：3 个月以内	165,037,654.71
3-6 个月	30,000.00
6-12 个月	1,500,000.00
3 年以上	4,290,000.00
5 年以上	4,290,000.00
合计	170,857,654.7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97,500.00	68,100.00				4,365,600.00
合计	4,297,500.00	68,100.00	0.00	0.00	0.00	4,365,6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45,000,000.00	1年以内	84.87%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11.71%	
内蒙古临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款	4,290,000.00	5年以上	2.51%	4,290,000.00
大姚县发展和改革局	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0.88%	75,000.00
易门易信工程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2%	600.00
合计		170,820,000.00		99.99%	4,365,6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37,843,966.05		3,537,843,966.05	3,457,843,966.05		3,457,843,966.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7,477,999.48	996,290.60	546,481,708.88	539,680,314.54	996,290.60	538,684,023.94
合计	4,085,321,965.53	996,290.60	4,084,325,674.93	3,997,524,280.59	996,290.60	3,996,527,989.9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1,136,096,973.23					1,136,096,973.23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884,007,340.43					884,007,340.43	
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40,661,570.18					440,661,570.18	
泸西县云能	191,146,67					191,146,67	

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91					1.91	
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3,552,594.22	80,000,000.00				373,552,594.22	
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2,378,816.08					492,378,816.08	
红河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3,457,843,966.05	80,000,000.00				3,537,843,966.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客户：云南中金钾业股份有限公司	1,712,956.60			59,008.04						1,771,964.64	
客户：云南聚通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996,290.60
客户：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6,371,067.34			7,738,676.90						544,109,744.24	
小计	538,684,023.94			7,797,684.94						546,481,708.88	996,290.60
合计	538,684,023.94			7,797,684.94						546,481,708.88	996,290.6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001,662.76	370,149.84
合计			2,001,662.76	370,149.8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876,500.00	155,922,010.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97,684.94	6,727,44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5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30,095.21	1,013,113.83
合计	136,704,280.15	167,162,569.54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7,630.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62,704.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80,644.71	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343.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63,46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10,255.34	
合计	14,282,915.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2317	0.2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	0.2129	0.2129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满富

2022年8月29日